二程語錄

四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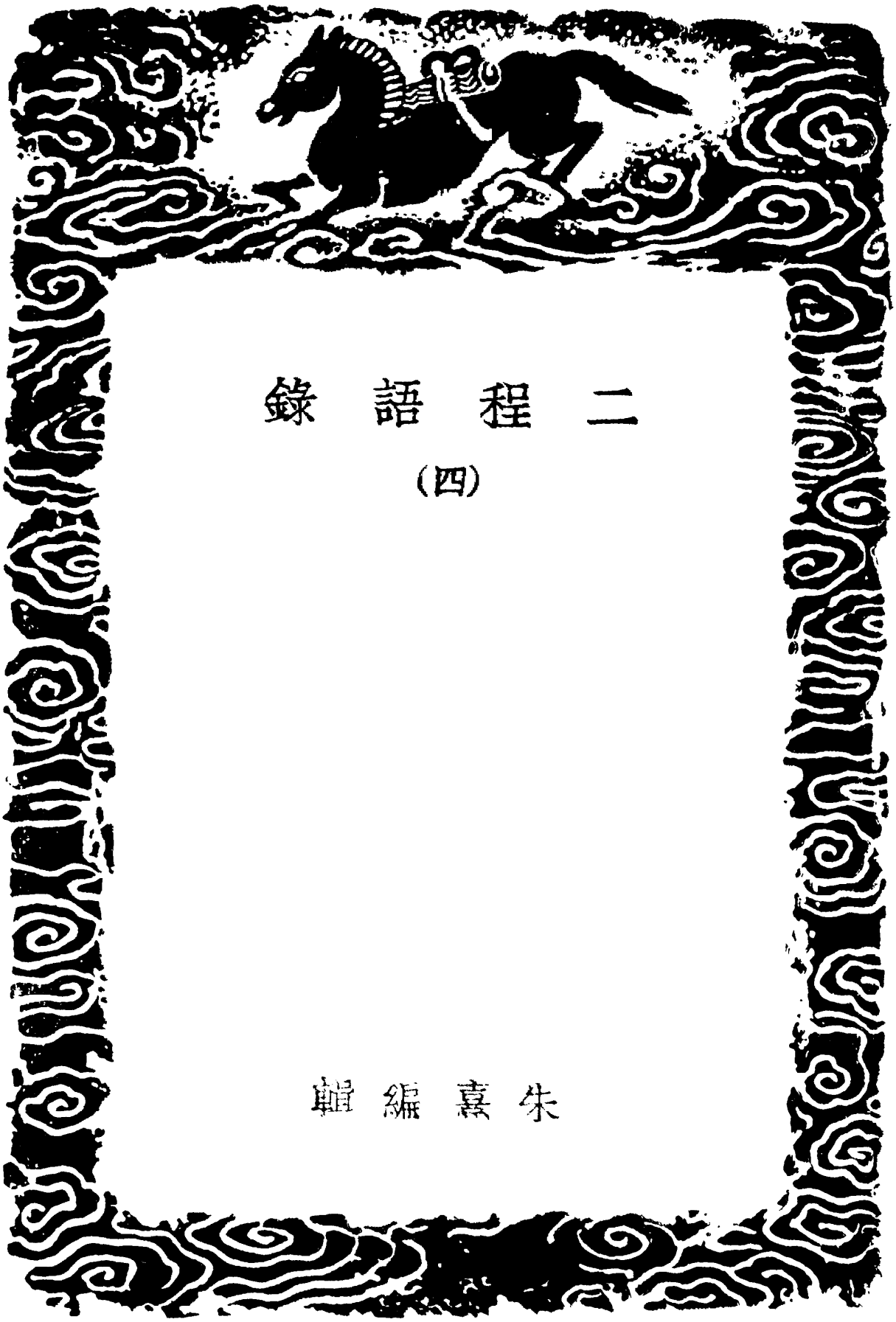

二程語錄

（四）

朱熹編輯

二程語錄卷之十六

外書

朱公掞錄拾遺

性靜者可以爲學。淳

學在知其所有。又養其所有。淳

忠信爲基本。所以進德也。辭修誠意立。所以居業也。此乃乾道。由此二句。可至聖人也。淳

得意則可以忘言。然無言又不見其意。正

心得之。然後可以爲己物。淳

默而識之。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善問者斯可矣。

治其器必求其用。學道者當如何爾。

學始於不欺闇室。

學者多蔽於解釋。注疏不須用功深。

大率把捉不定。皆是不仁。

仁載此四事。由行而宜之謂義。履此之謂禮。知此之謂智。誠此之謂信。

士大夫必建家廟。廟必東向。其位取地潔不喧處設席坐。

去位皆如事生。以太祖面東。左昭右穆而已。男女異位。蓋舅婦生無共坐也。姑婦之位亦同。太祖之設其主。皆刻木牌。取生前行第或銜位而已。婦各從夫。每月告朔茶酒。四時春以寒食。夏以端午。秋以重陽。冬以長至。此時祭也。每祭訖則藏主於北壁夾室。拜墳則十月一日拜之。感霜露也。寒食則又從常禮祭之。飲食則稱家有無。祭器坐席皆不可雜用。廟門非祭則嚴扃之。童孩奴妾皆不可使褻而近也。

陳氏本拾遺

孔子曰。二三子。以我爲隱乎。吾無隱乎爾。無知之謂也。聖人之教人。俯就之若此。猶恐衆人以爲高遠而不親也。聖人之言。必降而自卑。不如此則人不親。賢人之言。必引而自高。不如此則道不尊。觀孔子孟子則可見矣。

喜怒在事則理之當喜怒也。不在血氣則不遷。

孔門弟子。自孔子沒後。各自離散。只有曾子便別。如子夏子張欲以所事孔子事有若。獨曾子便道不可。自子貢以上。必皆不肯。某自涪陵歸。見門人皆已支離。不知他日身後又何如也。但得箇信時。便自有長進處。孔子弟子甚多。亦不能皆合於孔子。如子路言子之迂也。又曰。末之也已。及其退思。終合於孔

子。只爲他信。便自然思量到也。此一段蕭田本。

程氏學拾遺

自孔子贊易之後。更無人會讀易。先儒不見於書者。有則不可知。見於書者皆未盡。如王輔嗣、韓康伯、只以莊老解之。是何道理。某於易傳殺曾下工夫。如學者見問。儘有可商量。書則未欲出之也。

庶母亦當爲主。但不可入廟。子當祀於私室。主之制度則一。蓋有法象。不可增損。增損則不成矣。

月令儘是一部好書。未易破。他柳子厚破得。他不是。若春行賞。秋行刑。只是舉大綱如此。如云湯執中。文王視民如傷。武王不泄邇。不忘遠。不成聖人。各只有一事可稱也。且據一處言之耳。又如冬日則飲湯。夏日則飲水。不成冬日不得飲水。夏日不得飲湯也。

儒者只合言人事。不合言有數。直到不得已處。然後歸之於命可也。

合葬、須以元妃配享、須以宗子之嫡母。此不易之道。

羅氏本拾遺

凡看書各有門庭。詩、易、春秋、不可逐句看。尚書、論語、可以逐句看。

胡氏本拾遺

明道曰。惟天之命。於穆不已。不其忠乎。天地變化草木蕃。不其恕乎。

伊川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忠也。乾道變化。各正性命。恕也。

心敬則內自直。

匹夫悍卒。見難而能死者有之矣。惟情慾之牽。妻孥之愛。斷而不惑者鮮矣。

思慮不得至於苦。

合天人。通義命。此大賢以上事。

人之多聞識。卻似藥物。須要博識。是所切用也。

爲天下安可求近效。才計較著利害。便不是。

程子與侯仲良語及牛李事。因言溫公在朝。欲盡去元豐閒人。程子曰。作新人才難。變化人才易。今諸人之才皆可用。且人豈肯甘爲小人。在君相變化如何耳。若宰相用之爲君子。孰不爲君子。此等事教他們自做。未必不勝如吾曹。仲良曰。若然。則無紹聖閒事也。尹子親注云。此一段可疑。

勇一也而用不同。有勇於氣者。有勇於義者。君子勇於義。小人勇於氣。

伊川在經筵。已聞上盥漱噴水避蟻。他日先生進曰。願陛下推此心以及天下。

程子葬父。使周恭叔主客。客欲酒。恭叔以告。先生曰。勿陷人於惡。

風竹便是感應無心。如人怒我。勿留胷中。須如風動竹。

或謂伊川曰。先生於上前委曲已甚。不亦過乎。曰。不於此致力盡心而於何所。

聖人之責人也常緩。便見只欲事正。無顯人過惡之意。

聖人凡一言便全體用。

聖人責己感也處多。責人應也處少。

有人疑祖殺其父則告之。其罪如何。律孫告祖當死。此不可告明矣。然則父殺其子如何。律徒一年。以理考之。當徒二年。雖是子。亦天子之民也。不當殺而專殺之。是違制也。違制徒二年。

吾嘗見一貴人。吾進退以禮。而彼巍巍其自視也。惟恐不中節。豈不勞哉。

自信則無所疑而不動心。公孫丑不知孟子。故問不動心有道。如數子者。皆中有主。便心不動。

問張子曰。陰陽之精。互藏其宅。然乎。曰。此言甚有味。由人如何看。水離物不得。故水有離之象。火能入物。故火有坎之象。

作易自天地幽明。至于昆蟲草木微物無不合。

春秋有三傳及三本正經。共是六本。書子糾事。五處皆言糾。獨左氏言子糾。且糾與小白皆公子。非當立。而小白長則當立也。今糾爭立。故皆不言子。及殺之。然後言子糾。蓋謂既已立之矣。故須以未踰年君稱之。以此校之。則管仲之去糾事小白。皆非正去就輕也。非如建成既爲太子而秦王奪之。魏徵去建

成而事秦王。不義之大也。

鮮于侁問伊川曰。顏子何以能不改其樂。正叔曰。顏子所樂者何事。侁對曰。樂道而已。伊川曰。使顏子而樂道。不足爲顏子矣。侁未達以告鄒浩。浩曰。夫人所造如是之深。吾今日始識伊川面。

胡文定公集記此事云。安國嘗見鄒至完。論近世人物。因問程明道如何。至完曰。此人得志。使萬物各得其所。又問伊川如何。曰卻不得比明道。又問何以不得比。曰。爲有不通處。又問侍郎先生言伊川不通處。必有言行可證。願聞之。至完色動。徐曰。有一二事。恐門人或失其傳。後來在長沙。再論河南二先生學術。至完卻曰伊川見處極高。因問何以言之。曰。昔鮮于侁嘗問顏子在陋巷不改其樂。不知所樂者何事。伊川卻問曰。尋常說顏子所樂者何。侁曰。不過是說顏子所樂者道。伊川曰。若說有道可樂。便不是顏子。以此見伊川見處極高。又曰。浩昔在潁昌。有趙均國者。自洛中來。浩問曾見先生有何語。均國曰。先生語學者曰。除卻神祠廟宇。人始知爲善。古人觀象作服。便是爲善之具。又震澤語錄云。伊川問學者。顏子所樂者何事。或曰樂道。伊川曰。若說顏子樂道。孤負顏子。鄒至完曰。吾雖未識伊川面。已識伊川心。何其所造之深也。

別本拾遺

明道見神宗論人材。上曰。朕未之見也。明道曰。陛下奈何輕天下士。上聳然曰。朕不敢。朕不敢。此段見行狀。無上曰朕未之見也一句。

子曰。游酢得西銘誦之。卽渙然不逆於心。曰。此中庸之理也。能求於語言之外者也。此一條已見於大全集。然頗有缺誤。故復出此。

崇寧黨禁方嚴。子徙居龍門之南。止南方學者曰。苟能尊所聞。力行所知。則可矣。不必及門也。

或問范祖禹曰。或謂夫子有言曰。人有篤志力行而不知道者。信乎。祖禹曰。吾嘗聞之。夫子有所指而言之也。時范公在溫公通鑑局中。

游氏本拾遺

問文中子圓者動。方者靜。先生曰。此正倒說了。靜體圓。動體方。

問管仲設使當時有必死之理。管仲還肯死否。曰。董仲舒道得好。惟仁人正其義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問佛戒殺生之說如何。曰。儒者有兩說。一說天生禽獸。本爲人食。此說不是。豈有人爲蟣蝨而生耶。一說禽獸待人而生。殺之則不仁。此說亦不然。大抵力能勝之者皆可食。但君子有不忍之心爾。故曰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舊先兄嘗見一蟻。不忍殺。放去。頌中有二句云。殺之則傷仁。放之則害義。伊川。

敬以直內。義以方外。與德不孤一也。爲善者以類應。有朋自遠方來。充之至於塞乎天地。皆不孤也。

樂隨風氣。至韶則極備。若堯之洪水方割。四凶未去。和有未至也。至舜以聖繼聖。治之極。和之至。故韶爲備。

仁在己。讓不可也。若善名在外。則不可不讓。

管仲不死。觀其九合諸侯不以兵車。乃知其仁也。若無此則貪生惜死。雖匹夫匹婦之諒亦無也。

春秋錄拾遺

詩、書、易、言聖人之道備矣。何以復作春秋。蓋春秋、聖人之用也。詩、書、易、如律。春秋、如斷案。詩、書、易、如藥方。春秋、如治法。

始隱。周之衰也。終麟。感之始也。世衰道不行。有述作之意舊矣。但因麟而發耳。麟不出。春秋亦須作也。

元年標始年耳。猶人家長子呼大郎。先儒穿鑿不可用。

或言絕筆後。王者可革命。大非也。孔子時惟可尊周。孟子時方可革命。時變然也。前一日不可。後一日不可。

公羊說春秋書弟謂母弟。此大害義。禽獸則知母而不知父。人必知本。豈論同母與不同母乎。

桓宣與聞乎弒。然聖人如其意而書卽位。與僖文等同辭。則其惡自見。乃所以深責之也。定公至六月方卽位。又以見季氏制之也。

蒯聵得罪於父。不得復立。輒亦不得背其父而不與其國。委於所可立。使不失先君之社稷。而身從父則義矣。

大全集拾遺

聖人未嘗無喜也。象喜亦喜。聖人未嘗無怒也。一怒而安天下之民。聖人未嘗無哀也。哀此煢獨。聖人未嘗無懼也。臨事而懼。聖人未嘗無愛也。仁民而愛物。聖人未嘗無欲也。我欲仁斯仁至矣。但中其節則

謂之和。

荀卿才高學陋。以禮爲僞。以性爲惡。不見聖賢。雖曰尊子弓。然而時相去甚遠。聖人之道。至卿不傳。揚子雲仕莽賊。謂之旁燭無疆可乎。隱可也。仕不可也。

劉子之學甚支離。只立名做法語便不是了。

問星辰。曰。星是二十八宿。辰是日月五星。

子夏易雖非卜商作。必非杜子夏所能爲。必得於師傳也。

易因爻象論變化。因變化論神。因神論人。因人論德行。大體通論易道。而終於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復者。反本也。本有而去之。今來復乃見天地之心也。乃天理也。此賢人之事也。

惟聖罔念作狂。如周官六德之聖。通明之謂也。

周禮不全是周公之禮法。亦有後世隨時添入者。亦有漢儒撰入者。如呂刑文侯之命。通謂之周書。

學者有所得。不必在談經論道間。當於行事動容周旋中禮得之。

學者不學聖人則已。欲學之。須是熟玩聖人氣象。不可止於名上理會。如是只是講論文字。

易學後來曾子、子夏學得煞到上面也。

先生曰。司馬遷爲近古書中。多有前人格言。如作紀本尙書。但其閒有曉不得書意。有錯用卻處。嘉仲問項籍作紀如何。曰。紀只是有天下方可作。又問班固嘗議遷之失如何。曰。後人議前人固甚易。

天下寧無魏公之忠亮。而不可無君臣之義。昔事建成而今事太宗可乎。

薛公言黥布出上策。則關東非漢有。非也。使出上策亦敗。

趙襄子姊爲代國夫人。襄子旣殺代王。將奪其國。夫人距戰是也。身爲代國夫人。社稷無主。獨當其任。義不可棄社稷。以與弟則戰而殺之。非姊殺弟也。代國夫人殺賊也。

陳實見張讓是故舊見之可也。不然則非矣。此所謂太丘道廣。

唐之有天下數百年。目是無綱紀。太宗肅宗皆簒也。更有甚君臣父子。其妻則取之不正。又妻殺其夫。簒其位。無不至也。若太宗言以功取天下。此尤不可。最啓僭奪之端。其惡大。是殺兄簒位。又取元吉之妻。後世以爲聖明之主。不可會也。太宗與建成史所書卻是也。肅宗則分明是乘危而簒。若是則今後父有事。安敢使其子。

觀大學諸生數千人。今日之學。要之亦無有自信者。如游酢楊時等二三人游其閒。諸人遂爲之警動。敬而遠之。

先生自少時未嘗乘轎。頃在蜀。與二使者游二峽。使者相强乘轎。不可。詰其故。語之曰。某不忍乘。分明以

人代畜。若疾病及泥濘。則不得已也。二使者亦將不乘。某語之曰。使者安可不乘。既至。留題壁間。先生曰。毋書某名。詰其故。曰。以使者與一閒人游若錚客。當時竟不乘轎。亦不留名。

村酒肆。要之蠹米麥、聚閒人、妨農工、致辭訟、藏賊盜、州縣極有害。

今人居覆載中。卻不知天地在照臨之內。卻不理會得日月。此冥然而行者也。

凡人有斗筲之量。有鍾鼎之量。有釜斛之量。江海亦大矣。然尙有限。惟聖人之量與天地並。故至多不盈。至少不虛。凡人爲器量所拘。到滿後自然形見。本朝向敏中、號有度量。至作相。卻與張齊賢爭取一妻。爲其有十萬囊橐故也。王隨亦有德行。仁宗嘗稱王隨德行。李淑文章。至作相。蕭端公欲得作三路運使。及退。隨語室中人曰。何不以溺自照面。看做得三路運使無。皆量所動也。今人何嘗不動。只得綾寫一卷與便動。又干他自分甚事。

周茂叔謂一部法華經。只消一箇艮卦可了。

要之釋氏之學。他只是一箇自私姦黠。閉眉合眼。林閒石上。自適而已。

明言吾理。使學者曉然審其是非始得。

釋氏之說。其歸欺詐。今在法欺詐雖赦不原。爲其罪重也。及至釋氏。自古至今。欺詐天下人。莫不溺其說而不自覺也。豈不謂之大惑耶。原釋祖只是一箇姦黠。亦能窺測因緣轉化。其始亦只似譬喻。其徒識

卑者得入於形器。故後來只去就上結果。其說始以世界爲幻妄。而謂有天宮。後亦以天爲幻。卒歸之無佛。有髮而僧復毀形。佛有妻子舍之。而僧絕其類。若使人盡爲此。則老者何養。幼者何長。以致翦帛爲衲。夜食欲省。舉事皆反常。不近人情。至如夜食後睡。要敗陽氣。其意尤不美。直如此奈何不下。

時氏本拾遺

或問老子言。天地不仁。聖人不仁。如何。曰。謂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是也。謂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非也。聖人豈有不仁。所患者不仁也。天地何意於人。鼓舞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聖人則仁。此其爲能弘道也。

或問。記曰。康誥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未有學養子而後嫁者也。先生曰。今母保養赤子。其始何嘗學來。當保養之時。自然中所欲。若推此心保民。設不中其所欲。亦不遠。因說昔楊軾爲宣州簽判。一日差王某爲杖直。當日晚有同姓名者來陳狀。乞分產。軾疑其杖直。便決替了。赤子不能言。尚能中其欲。民能言。卻不知其情。大抵只是少察。

學者今日無可添。惟有可減。減盡便無事。

郭忠孝議易傳序曰。易卽道也。又何從道。或以問伊川。伊川曰。人隨時變易爲何。爲從道也。

范文甫問四象。子曰。左右前後。楊中立問四象。子言四方。

雋不疑說春秋則非。處事應機。則不異於古人。董仲舒論事先引春秋。論事則是。引春秋則非。王道與儒道同。皆通貫天地。學純則純王純儒也。

或問劉蕡曰。浚恆之凶。始求深也。曰。然則宜如何。曰。尺蠖之屈以求伸也。疏遠小臣。一旦欲以新閒舊難矣。

或問貞觀之治。不幾三代之盛乎。曰。關雎麟趾之意安在。德至於無我者。雖善言美行。無非所過之化也。

教人者養其善心而惡自消。治民者導之敬讓而爭自息。

天地之化。一息不留。疑其速也。然寒暑之變甚漸。

世之人務窮天地萬物之理。不知反之一身。五臟六腑毛髮筋骨之所存。鮮或知之。善學者取諸身而已。

自一身以觀天地。

李朴字先之。請教。先生曰。當養浩然之氣。又問曰。觀張子厚所作西銘。能養浩然之氣者也。

子謂尹焞魯。張繹俊。俊恐他口過之。魯者終有守也。

尹子張子見先生曰。二子於某言如何。尹子對曰。聞先生之言。言下領意。焞不如繹。能終守先生之學。繹亦不如焞。先生歡然曰。各中其病。

王信伯問學於伊川曰。願聞一言。先生曰。勿信吾言。但信此理。

先生過成都。坐於所館之堂。讀易。有造桶者前視之。指未濟卦問先生曰。何也。曰。三陽皆失位。先生異之。問其姓與居。則失之矣。易傳曰。聞之成都隱者。酉室所聞云。田夫釋耒者誤。

朝廷議授游定夫以正言。蘇右丞沮止。毀及伊川。宰相蘇子容曰。公未可如此。頌觀過其門者。無不肅也。

朱公掞以諫官召。過洛見伊川。顯道在坐。公掞不語。伊川指顯道謂之曰。此人爲切問近思之學。

張思叔請問其論或太高。伊川不答。良久曰。累高必自下。

尹子問范淳夫之爲人。子曰。其人如玉。

有死而復蘇者。故禮三日而斂。然趙簡子七日猶蘇。雖蛆食其舌鼻猶不害。惟伏地甚者。遂致幷腹腫背冷。故未三日而斂。皆有殺之之理。

學者要先會疑。

邵堯夫詩曰。梧桐月向懷中照。楊柳風來面上吹。明道曰。眞風流人豪。

尹川曰。邵堯夫在急流中。被渠安然取十年快樂。

石曼卿詩云。樂意相關禽對語。生香不斷樹交花。明道曰。此語形容得浩然之氣。龜山語錄。潘子之云。張師雍曾問伊川云。昔明道嘗與學者論浩然之氣。因舉古詩云云。如何。伊川沈吟看師雍曰。好。

或問孝、天之經。何也。曰。本乎天者親上。輕清者是也。本乎地者親下。重濁者是也。天地之常。莫不反本。人之孝亦反本之謂也。

九經、天子之史也。書帝正月。非也。

范堯夫經筵坐睡。先生語人曰。堯夫胷中無事如此。有朝士入朝。倒執手版。先生曰。此人胷中不是無事。

陳經正問曰。据貴一所見。盈天地間皆我之性。更不復知我身之爲我。伊川笑曰。他人食飽。公無餒乎。

不能克己。則爲楊氏爲我。不能復禮。則爲墨氏兼愛。故曰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此之謂也。

或問涵養曰。若造得到。更說甚涵養。

三代忠質文。其因時之尙然也。夏近古。人多忠誠。故爲忠。忠弊故救之以質。質弊故救之以文。非道有弊也。後世不守。故浸而成弊。雖不可以一二事觀之。大概可知。如堯舜禹之相繼。其文章氣象。亦自小異也。

心定者其言重以舒。不定者其言輕以疾。

立宗。必有奪宗法。如卑幼爲大臣。以今之法。自合立廟。不可使從宗子以祭。

揚子曰。觀乎天地。則見聖人。伊川曰。不然。觀乎聖人。則見天地。

朱公掞爲御史。端笏正立。嚴毅不可犯。班列肅然。蘇子瞻語人曰。何時打破這敬字。

尹子曰。馮理自號東皋居士。曰。二十年聞先生教誨。今有一奇特事。先生曰。何如。理曰。夜閒宴坐。室中有光。先生曰。頤亦有奇特事。理請聞之。先生曰。每食必飽。

崇寧初。范致虛言。程頤以邪說詖行。惑亂衆聽。尹焞、張繹、爲之羽翼。遂下河南府體究。學者往別。因言世故。先生曰。三代之治。不可復也。有賢君作。能致小康則有之。

尹子曰。邵堯夫家以墓誌屬明道。許之。太中、伊川、不欲。因步月於庭。明道曰。顥已得堯夫墓誌矣。堯夫之學。可謂安且成。太中乃許。

呂與叔作橫渠行狀。有見二程盡棄其學之語。尹子言之。先生曰。表叔平生議論。得頤兄弟有同處則可。若謂學於頤兄弟。則無是事。頃年屬與叔刪去。不謂尚存斯言。幾於無忌憚。按行狀今有兩本。一本云。盡棄其學而學焉。一本云。於是盡棄異學。淳如也。恐是後來所改。

酉氏所聞云。聖人氣數順。無橫逆死。學入聖域。其數亦隨氣斡轉。先生曰。學而至聖。爲奪造化者以此。

又問聰明如何磨去。曰。使之則有。不使則亡。一作無。

宗寧間。言者范致虛。攻先生爲元祐邪說。朝廷下河南府。盡逐學徒。後數月。馬伸時舉及門求見。先生辭之。伸欲先棄官而來。先生曰。近日盡逐學徒。恐非公仕進所利。公能棄官。則官不必棄也。建炎間。伸爲御史論事。公論與之。

范淳夫之女讀孟子出入無時莫知其鄉惟心之謂與語人曰孟子不識心心豈有出入先生聞之曰此女雖不識孟子卻能識心後嫁耿氏而卒

或謂孔子尊周孟子欲齊王行王政何也先生曰譬如一樹有可栽培之理則栽培之不然須別種賢聖何心視天命之改與未改爾

有患心疾見物皆獅子伊川教之以見卽直前捕執之無物也久之疑疾遂愈

或問世傳有人化虎理有之乎曰有之昔在涪見村民爪甲漸變如虎毛斑斑然通身夜開關延虎食其牢中之豕化雖未成而氣類相感其情已通矣

溫公薨朝廷命伊川先生主其喪事是日也祀明堂禮成而二蘇往哭溫公道遇朱公掞問之公掞曰往哭溫公而程先生以爲慶弔不同日二蘇悵然而反曰鏖糟陂裏叔孫通也言其山野自是時時譏伊川他日國忌禱於相國寺伊川令供素饌子瞻詰之曰正叔不好佛胡爲食素正叔曰禮居喪不飲酒食肉忌日喪之餘也子瞻令具肉食曰爲劉氏者左袒於是范淳夫輩食素秦黃輩食肉呂伸公爲相凡事有疑必質於伊川進退人才二蘇疑伊川有力故極口詆之云

伊川主溫公喪事子瞻周視無闕禮乃曰正叔喪禮何其熟也又曰軾聞居喪未葬讀喪禮太中康寧何爲讀喪禮乎伊川不答鄒至完聞之曰伊川之母先亡猶不可以治喪禮乎

范淳夫嘗與伊川論唐事。及爲唐鑑。盡用先生之論。先生謂門人曰。淳夫乃能相信如此。

或謂科舉事業奪人之功。是不然。且一月之中。以十日爲舉業。餘日足可爲學。然人不志此必志於彼。故科舉之事。不患妨功。惟患奪志。

或謂漢史天子建中和之極。學者甚病中與極之語。曰。此亦有理。中和猶木材也。極猶屋之極。有中和斯有極。如有木材。斯可建屋之極。學者須識此氣象。此一段溫州傳錄。

程氏自先生兄弟所葬。以昭穆定穴。不用墓師。以五色帛埋。旬日視色明暗。卜地氣善否。

明道先生每與門人講論。有不合者。則曰更有商量。伊川則直曰不然。

謝顯道崇寧間。上殿不稱旨。先生聞之喜。已而就監門之職。陳貴一問謝顯道如何人。先生曰。由求之徒。或云。建中閒。

尹子曰。先生謂侯師聖議論。只好隔壁聽。

尹子曰。先生年七十四。得風痹疾。服大承氣湯則小愈。是年九月。服之輒利。醫者語家人曰。侍講病不比常時。時大觀元年九月也。十六日入視。先生以白夾被被體。坐竹牀。舉手相揖。焞喜。以爲疾去。先生曰。疾去而氣復者安候也。頤愈覺羸劣。焞既還。十七日有叩門者。報先生傾殂。

司馬溫公辭副樞。名冠一時。天下無賢不肖。浩然歸重。呂申公亦以論新法不合罷歸。熙寧末。申公起知

河陽明道以詩送行復爲詩與溫公蓋恐其以不出爲高也及申公自河陽乞在京宮祠神宗大喜召登樞府人以二公出處爲優劣二先生曰呂公世臣不得不歸見上司馬公諍臣不得不退處

酉室所聞云顏子得淳和之氣何故天曰衰周天地和氣有限養得仲尼已是多也聖賢以和氣生須和氣養常人之生亦藉外養也

伊川以易傳示門人曰只說得七分後人更須自體究

釋氏談道非不上下一貫觀其用處便作兩截

問呂與叔云不倚之謂中先生謂近之而詞未瑩如何曰無倚著處

張思叔作商稅院題名記先生以爲得體李邦直卒委思叔作祭文多溢美先生顧思叔曰商稅院題名記是公所爲乎思叔唯唯他日別製祭文用之曰世推文章位登承輔編簡見其才華廊廟存其步武

范溫譏張思叔曰買取錦屏三畝地蒲輪未至且躬耕先生聞之曰於張繹有何加損也

范淳夫之葬先生爲之經理掘地深數丈不置一物葬之日招左近父老犒以酒食示之其後發塚者相繼而淳夫墓獨完

橫渠學堂雙牖右書訂頑左書砭愚伊川曰是起爭端改之曰東銘西銘

或問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社稷土地之神如何變置曰勾龍配食於社棄配食於稷諸侯之國亦各以

其有功水土者爲配。旱乾水溢。則變置所配之人。曰。所配者果能致力於水旱乎。曰。古之人作事惟實而已。始以其有功水土故祀之。今以其水旱故易之。

或問孔子何譏大閱。曰。講武必於農隙。魯之八月。夏之六月也。盛夏閱兵。妨農害人。其失甚矣。有警而爲之。則無及也。無事而爲之。則妄動也。

二程語錄卷之十七

外書

傳聞雜記

可以死。可以無死。死傷勇。夫人之於死也。何以知可不可哉。蓋視義爲去就耳。予嘗曰。死生之際。惟義所在。則義所以對死者也。程伯淳聞而謂予曰。義無對。

御史俸薄。故臺中有聚廳向火。分廳喫飯之語。熙寧初。程伯淳入臺爲裏行。則反之。遂聚廳喫飯。分廳向火。伯淳爲予言。

右見王氏塵史。王得臣字彥輔。

程正叔先生曰。樞密院乃虛設。大事三省同議。其他乃有司之事。兵部尚書之職。然藝祖用此以分宰相之權。神宗改官制。亦循此意。

治平中。見正叔先生云。今之守令。惟制民之產。一事不得爲。其他在法度中甚有可爲者。患人不爲耳。

右見呂氏家塾記。呂希哲字原明。

二程之學。以聖人爲必可學而至。而已必欲學而至於聖人。

溫公薨門人或欲遺表中入規諫語程正叔云是公平生未嘗欺人可死後欺君乎

右見呂氏發明義理同上

程正叔言同姓相見當致親親之意而不可敍齒以拜蓋昭穆高下未可知也

右見呂氏酬酢事變同上

元祐二年正月二十五日戊寅內侍至資善傳旨權罷講一日二十七日庚辰資善吏報馬宗道云上前日微傷食物曾取勤藥恐未能久坐令講讀少進說是日正叔略講畢奏云臣等前日臨赴講筵忽傳聖旨權罷講臣等甚驚聖躬別無事否上曰別無事自初御邇英至是始發德音

二月十五日戊戌正叔講一言可終身行之其恕乎因言人君當推己欲惡知小民飢寒稼穡艱難明宗年六十餘即位猶書田家詩二首於殿壁其詩云云進說甚多

二月二十六日戊寅正叔獨奏乞自四月就寬涼處講讀二十八日移講讀就延和

四月六日丁亥講讀依舊邇英閣顧子敦封駁以爲延和執政得一賜坐啜茶已爲至榮豈可使講讀小臣坐殿上違咸造勿褻之義持國微仲進呈令修邇英閣多置軒窗已得旨而呂公方入令修延義閣簾內云此待別有擘畫未知何所也

十五日丙申邇英進講文公以下預焉邇英新修展御坐比舊近後數尺門南北皆朱漆鉤窗前簾設青

幕障日。殊寬涼矣。

右見范太史日記。范祖禹。字淳夫。

先生離京。曾面言令光庭說與淳夫。爲資善堂見畜小魚。恐近冬難畜。託淳夫取來。投之河中。數次朝中不遇。故因循至此。專奉手啓。幸便爲之。

右見朱給事與范太史帖。朱光庭。字公掞。

元符末。徽宗卽位。皇太后垂簾聽政。有旨復哲宗元祐皇后孟氏位號。時有論其不可者。曰。上於元祐后。叔嫂也。叔無復嫂之禮。伊川先生謂邵伯溫曰。元祐后之賢固也。論者之言。亦未爲無理。伯溫曰。子甚宜其妻。父母不悅出。子不宜其妻。父母曰是善事我。子行夫婦之禮焉。太后於哲廟。母也。於元祐后。姑也。母之命。姑之命。何爲不可。非上以叔復嫂也。先生喜曰。子之言得之矣。

元豐八年。神宗升遐。遺詔至洛。程宗丞伯淳爲汝州酒官。以檄來舉哀府治。旣罷。謂留守韓康公之子宗師兵部曰。顥以言新法不便。忤大臣。同列皆謫官。顥獨除監司。顥不敢當。念先帝見知之恩。終無以報。已而泣。兵部問今日朝廷之事如何。宗丞曰。司馬君實、呂晦叔、作相矣。兵部曰。二公果作相。當何如。宗丞曰。當與元豐大臣同。若先分黨。與他日可憂。兵部曰。何憂。宗丞曰。元豐大臣皆嗜利者。若使自變其已甚害民之法則善矣。不然。衣冠之禍未艾也。君實忠直。難與議。晦叔解事。恐力不足耳。旣而皆驗。宗

丞論此時。范淳夫、朱公掞、杜孝錫、伯溫、同聞之。

荆公置條例司。用程伯淳爲屬。一日盛暑。荆公與伯淳對語。公子雱囚首跣足。攜婦人冠以出。問荆公曰。所言何事。荆公曰。新法數爲人沮。與程君議。雱箕踞以坐。大言曰。梟韓琦富弼之首於市。則新法行矣。荆公遽曰。兒悞矣。伯淳正色曰。方與參政論國事。子弟不可預。姑退。雱不樂去。伯淳自此與荆公不合。

元祐初。文潞公以太師平章軍國重事。召程正叔爲崇政殿說書。正叔以師道自居。侍上講。色甚莊。繼以諷諫。上畏之。潞公對上甚恭。進士唱名。侍立終日。上屢曰。太師少休。頓首謝立不去。時年九十矣。或謂正叔曰。君之倨。視潞公之恭。議者以爲未盡。正叔曰。潞公三朝大臣。事幼主不得不恭。吾以布衣爲上師傅。其敢不自重。吾與潞公所以不同也。識者服其言。

伯淳先生嘗曰。熙寧初。王介甫行新法。並用君子小人。君子正直不合。介甫以爲俗學不通世務斥去。小人苟容諂佞。介甫以爲有才知變通適用之。君子如司馬君實。不拜副樞以去。范堯夫辭修注得罪。張天祺以御史面折介甫被責。介甫性很愎。衆人以爲不可。則執之愈堅。君子既去。所用小人。爭爲刻薄。故害天下益深。使衆君子未與之敵。俟其勢久自緩。委曲平章。尚有聽從之理。則小人無隙可乘。其害不至如此之甚也。

伊川先生貶涪州。渡漢江。中流船幾覆。舟中人皆號哭。伊川獨正襟安坐如常。已而及岸。同舟有老父問

曰。當船危時。君正坐色甚莊。何也。伊川曰。心存誠敬耳。老父曰。心存誠敬固善。然不若無心。伊川欲與之言。而老父徑去。

宗丞先生謂伯溫曰。人之爲學。忌先立標準。若循循不已。自有所至矣。先人敝廬。廳後無門。由旁舍委曲以出。先人既沒。伯溫鑿壁爲門。侍講先生見之曰。先生規畫必有理。不可改作。伯溫亟塞之。伯溫初入仕。侍講曰。凡所部公吏。雖有罪亦當立案而後決。或出於私怒。比具案。怒亦散。不至倉卒傷人。每決人未經杖責者。宜愼之。恐其或有立也。

右見邵氏聞見錄。邵伯溫。字子文。康節先生之子。

孔子曰。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於天之將喪斯文下。便言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則是文之興喪。在孔子與天爲一矣。蓋聖人德盛。與天爲一。出此等語自不覺耳。孟子地位未能到此。故曰。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治天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聽天所命。未能合一。明道云。

或問明道先生。如何斯可謂之恕。先生曰。充擴得去。則爲恕心。如何是充擴得去底氣象。曰。天地變化草木蕃。充擴不去時如何。曰。天地閉。賢人隱。

敢問何謂浩然之氣。孟子曰。難言也。明道先生云。只他道箇難言也。便知這漢肚裏有爾許大事。若是不

理會得底。便撐拄胡說將去。

橫渠嘗言。吾十五年學箇恭而安不成。明道曰。可知是學不成有多少病在。

明道嘗曰。吾學雖有所受。天理二字。卻是自家體貼出來。

陝西曾有議欲罷鑄銅錢者。以謂官中費一貫。鑄得一貫爲無利。伊川曰。此便是公家之利。利多費省。私鑄者衆。費多利薄。盜鑄者息。盜鑄者息。權歸公上。非利而何。又曾有議解鹽鈔。欲高其價者。增六千爲八千。伊川曰。若增鈔價。賣數須減。鹽出既衆。低價易之。人人食鹽。鹽不停積。歲入必敷。已而增鈔價。歲額果虧。減之而歲入溢。溫公初起時。欲用伊川。伊川曰。帶累人去裏。使韓富在時。吾猶可以成事。後來溫公欲變法。伊川使人語之曰。切未可動著役法。動著卽三五年不能得定疊去。未幾變之。果紛紛不能定。

溫公作中庸解。不曉處闕之。或語明道。明道曰。闕甚處。曰如强哉矯之類。明道笑曰。由自得裏將謂從天命之謂性處便闕卻。

明道先生善言詩。他又渾不曾章解句釋。但優游玩味。吟哦上下。便使人有得處。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之云遠。曷云能來。思之切矣。終曰百爾君子。不知德行。不忮不求。何用不臧。歸於正也。

孟子曰。養心莫善於寡欲。此一句如何。謝子曰。吾昔亦曾問伊川先生。曰。此一句淺近。不如理義之悅我

心。猶芻豢之悅我口。最親切有滋味。然須是體察得理義之悅我心。眞箇猶芻豢始得。明道先生曰。操則存、舍則亡、出入無時。非聖人之言也。心安得有出入乎。

問莊周與佛如何。伊川曰。周安得比他佛。佛說直有高妙處。莊周氣象大故淺近。如人睡初覺時。乍見上下東西。指天說地怎消得。恁地只是家常茶飯。誇逞箇甚底。

吾曾歷舉佛說與吾儒同處。問伊川先生曰。恁地同處雖多。只是本領不是。一齊差卻。

謝子與伊川別一年。往見之。伊川曰。相別又一年。做得甚工夫。謝曰。也只去箇矜字。曰。何故。曰。子細檢點得來。病痛盡在這裏。若按伏得這箇罪過。方有向進處。伊川點頭。因語在坐同志者。曰。此人爲學切問近思者也。

謝子曰。吾嘗習忘以養生。明道曰。施之養生則可。於道則有害。習忘可以養生者。以其不留情也。學道則異於是。必有事焉而勿正。何謂乎。且出入起居。寧無事者。正心待之。則先事而迎。忘則涉乎去念。助則近於留情。故聖人心如鑑。孟子所以異於釋氏此也。

苗履見伊川。語及一武帥。苗曰。此人舊日宣力至多。今官高而自愛。不肯向前。伊川曰。何自待之輕乎。位愈高則當愈思所以報國者。飢則爲用。飽則颺去。是以鷹犬自期也。

二十年前。往見伊川。一本作伯淳。伊川曰。近日事如何。某對曰。天下何思何慮。伊川曰。是則是有此理。賢卻發

得太早。在伊川直是會鍛鍊得人說了。又恰道恰好著工夫也。

明道初見謝語人曰。此秀才展拓得開。將來可望。

每進語相契。伯淳必曰更須勉力。

昔伯淳教誨。只管著他言語。伯淳曰。與賢說話。卻如扶醉漢。救得一邊。倒了一邊。只怕人執著一邊。

明道先生坐如泥塑人。接人則渾是一團和氣。

正叔視伯淳墳。嘗侍行。問佛儒之辨。正叔指牆圍曰。吾儒從裏面做。豈有不是。佛氏只從牆外見了。卻不肯入來做。不可謂佛氏無見處。

學者先學文。鮮有能至道。至如博觀汎覽。亦自爲害。故明道先生教余嘗曰。賢讀書愼不要尋行數墨。

謝子見河南夫子。辭而歸。尹子送焉。問曰。何以教我。謝子曰。吾徒朝夕從先生。見行則學。聞言則識。譬如有人服烏頭者方。其服也。顏色悅澤。筋力強盛。一旦烏頭力去。將如之何。尹子反以告夫子。夫子曰。可謂益友矣。

昔錄五經語作一册。伯淳見謂曰。玩物喪志。

明道見謝子記問甚博。曰。賢卻記得許多。謝子不覺身汗面赤。先生曰。只此便是惻隱之心。惻然有隱於心。

伯淳謂正叔曰。異日能尊師道是二哥。若接引後學。隨人才成就之。則不敢讓。

伯淳常談詩。並不下一字訓詁。有時只轉卻一兩字。點平聲。掇地念過。便教人省悟。石曰。古人所以貴親炙之也。

邢七云。一日三點檢。伯淳曰。可哀也哉。其餘時多會甚事。蓋倣三省之說錯了。可見不曾用功。又多逐人面上說一般話。伯淳責之。邢曰。無可說。伯淳曰。無可說。便不得不說。

張橫渠著正蒙時。處處置筆硯。得意卽書。伯淳云。子厚卻如此不熟。

伊川與君實語。終日無一句相合。明道與語。直是道得下。

堯夫易數甚精。自來推長歷者。至久必差。惟堯夫不然。指一二近事。當面可驗。明道云。待要傳與某兄弟。某兄弟那得工夫。要學須是二十年工夫。明道聞說甚熟。一日因監試無事。以其說推算之皆合。出謂堯夫曰。堯夫之數。只是加一倍法。以此知太元都不濟事。堯夫驚撫其背曰。大哥。你恁聰明。伊川謂堯夫。知易數爲知天。知易理爲知天。堯夫云。須還知易理爲知天。因說今年雷起甚處。伊川云。堯夫怎知某便知。又問甚處起。伊川云。起處起。堯夫愕然。他日伊川問明道曰。加倍之數如何。曰。都忘之矣。因歎其心無偏繫如此。

舉明道云。忠恕兩字。要除一箇除不得。

明道語云。病臥於牀。委之庸醫。比於不慈不孝。事親者亦不可不知醫。

伯淳先生云。別人喫飯。從脊皮上過。我喫飯從肚裏去。

范夷叟欲同二程去看斷地黃。明道率先生。先生以前輩爲辭。明道云。又何妨。一般是人。

右見上蔡語錄。謝良佐。字顯道。二先生門人。

明道云。必有關雎麟趾之意。然後可行周公法度。

先生曰。明道嘗言學者不可以不看詩。看詩便使人長一格價。

明道在潁昌。先生尋醫。調官京師。因往潁昌從學。明道甚喜。每言曰。楊君最會得容易。及歸。送之出門。謂坐客曰。吾道南矣。先是建安林志寧、出入潞公門下求教。潞公云。某此中無相益。有二程先生者。可往從之。因使人送明道處。志寧乃語定夫及先生。先生謂不可不一見也。於是同行。時謝顯道亦在。謝爲人誠實。但聰悟不及先生。故明道每言楊君聰明。謝君如水投石。然亦未嘗不稱其善。伊川自涪歸。見學者凋落。多從佛學。獨先生與謝丈不變。因歎曰。學者皆流於禪矣。惟有楊謝二君長進。

明道先生作縣。凡坐處皆書視民如傷四字。常曰。顯常愧此四字。

伊川二十四五時。呂原明首師事之。

右見龜山語錄。楊時。字中立。二先生門人也。

扶溝地卑。歲有水旱。明道先生經畫溝洫之法以治之。未及興工。而先生去官。先生曰。以扶溝之地。盡爲

溝洫。必數年乃成。吾爲經畫十里之閒以開其端。後之人知其利。必有繼之者矣。夫爲令之職。必使境內之民。凶年饑歲免於死亡。飽食逸居。有禮義之訓。然後爲盡。故吾於扶溝興設學校。聚邑人子弟教之。亦幾成而廢。夫百里之施至狹也。而道之興廢繫焉。是數事者。皆未及成。豈不有命與。然知而不爲。而責命之興廢則非矣。此吾所以不敢不盡心也。

右見庭聞稿錄。楊公之子迴所記。

朱公掞來見明道於汝。歸謂人曰。光庭在春風中坐了一箇月。游楊初見伊川。伊川瞑目而坐。二子侍立。既覺。顧謂曰。賢輩尙在此乎。曰。既晚。且休矣。及出門。門外之雪深一尺。

伊川先生在經筵。每進講。必博引廣喻。以曉悟人主。講退。范堯夫曰。先生怎生記得許多。先生曰。只爲不記。故有許多。若還記。卻無許多也。

明道先生謂謝子雖少魯。直是誠篤。理會事有不透。其穎有泚。其憤悱如此。

右見侯子雅言。侯仲良。字師聖。二先生之內弟。

思叔詬詈僕夫。伊川曰。何不動心忍性。思叔慙謝。

暇日靜坐。和靖、孟敦夫、名原。川人。張思叔侍。伊川指面前水盆語曰。清靜中一物不可著。纔著物便搖動。

一日置酒。伊川曰。飲酒不妨。但不可過。惟酒無量不及亂。聖人豈有作亂者事。但恐亂其氣血致疾。或語

言錯顛。容貌傾側。皆亂也。

伊川歸自涪州。氣貌容色髭髮。皆勝平昔。門人問何以得此。先生曰。學之力也。大凡學者學處患難貧賤。若富貴榮達。卽不須學也。

右涪陵記善錄。馮忠恕所記尹公語。尹名焞。字彥明。伊川先生門人。

游定夫酢問伊川曰。戒愼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便可馴致於無聲無臭否。伊川曰。固是。後謝顯道良佐。問伊川如定夫之問。伊川曰。雖卽有此理。然其間有多少般數。謝曰。旣云可馴致。更有何般數。伊川曰。如荀子謂始乎爲士。終乎爲聖人。此語有何不可。亦是馴致之道。然他卻以性爲惡。桀、紂、性也。堯、舜、僞也。似此馴致。便都錯了。

楊子安侍郎學禪。不信伊川。每力攻其徒。又使其親戚王元致。問難於和靖先生曰。六經。蓋藥也。無病安所用乎。先生曰。固是。只爲開眼卽是病。王屈服以歸。伊川自涪陵歸。過襄陽。子安在焉。子安問易從甚處起。時方揮扇。伊川以扇柄畫地一下。曰。從這裏起。子安無語。後至洛中。子安舉以告和靖先生。且曰。某當時悔不更問此畫從甚處起。和靖以告伊川。伊川曰。待他問時。只與默然得似箇。子安更喜懽也。先生舉示子安。子安由此遂服。

伊川與和靖論義命。和靖曰。命爲中人以下說。若聖人只有箇義。伊川曰。何謂也。和靖曰。行一不義。殺一

不辜。而得天下。皆不爲也。奚以命爲。伊川大賞之。又論動靜之際。聞寺僧撞鐘。和靖曰。說著靜。便多一箇動字。說動亦然。伊川領之。和靖每曰。動靜只是一理。陰陽死生亦然。

謝顯道習舉業。已知名。往扶溝見明道先生受學。志甚篤。明道一日謂之曰。爾輩在此相從。只是學某言語。故其學心口不相應。盍若行之。請問焉。曰。且靜坐。伊川每見人靜坐。便歎其善學。

先生曰。伊川常愛衣皁。或塼褐綢襖。其褻亦如常人。所戴紗巾。背後望之如鐘形。其製乃似今道士謂之仙桃巾者。然不曾傳得樣。不知今人謂之習伊川學者大褻方頂何謂。先生在洛中。常裹昌黎巾。

先生嘗問伊川。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莫是上下一理否。伊川曰。到這裏只得點頭。

郭忠孝每見伊川。問論語。伊川皆不答。一日伊川語之曰。子從事於此多少時。所問皆大。且須切問而近思。

先生曰。張思叔一日於伊川坐上。理會盡心知性知天事天。伊川曰。釋氏只令人到知天處休了。更無存心養性事天也。思叔曰。知天便了。莫更省事否。伊川曰。子何似顏子。顏子猶視聽言動。不敢非禮。乃所以事天也。子何似顏子。

先生嘗問於伊川。如何是道。伊川曰。行處是。

先生曰。有人問明道先生。如何是道。明道先生曰。於君臣父子兄弟朋友夫婦上求。

昔劉質夫作春秋傳未成。每有人問伊川。必對曰。已令劉絢作之。自不須某費工夫也。劉傳既成。來呈伊川。門人請觀。伊川曰。卻須著某親作。竟不以劉傳示人。伊川沒後方得見。今世傳解至閔公者。昔又有蜀人謝湜提學字持正解春秋成。來呈伊川。伊川曰。更二十年後。子方可作。謝久從伊川學。其傳竟不曾敢出。

張思叔三十歲。方見伊川。後伊川一年卒。初以文聞於鄉曲。自見伊川後。作文字甚少。伊川每云張繹樸茂。

先生曰。初見伊川時。教某看敬字。某請益。伊川曰。主一則是敬。當時雖領此語。然不若近時看得更親切。寬問如何是主一。願先生善喻。先生曰。敬有甚形影。只收斂身心。便是主一。且如人到神祠中致敬時。其心收斂。更著不得毫髮事。非主一而何。又曰。昔有趙承議從伊川學。其人性不甚利。伊川亦令看敬字。趙請益。伊川整衣冠齊容貌而已。趙舉示先生。先生於趙言下有箇省覺處。

謝收問學於伊川。答曰。學之大無如仁。汝謂仁是如何。謝久之無入處。一日再問曰。愛人是仁否。伊川曰。愛人乃仁之端。非仁也。謝收去。先生曰。某謂仁者公而已。伊川曰。何謂也。先生曰。能好人能惡人。伊川曰。善涵養。

謝顯道久住太學。告行於伊川。云將還蔡州取解。且欲改經禮記。伊川問其故。對曰。太學多士所萃。未易

得之。不若鄉中可必取也。伊川曰。不意子不受命如此。子貢不受命而貨殖。蓋如是也。顯道復還。次年獲國學解。

韓持國與伊川善。韓在潁昌。欲屈致伊川明道。豫戒諸子姪。使置一室。至於修治窗戶。皆使親爲之。其誠敬如此。二先生到。暇日。與持國同游西湖。命諸子侍行。行次有言貌不莊敬者。伊川回視。厲聲叱之曰。汝輩從長者行。敢笑語如此。韓氏孝謹之風衰矣。持國遂皆逐去之。先生聞於持國之子彬叔。名宗質。

王介甫爲舍人時。有雜說行於時。其粹處有曰。莫大之惡。成於斯須不忍。又曰。道義重。不輕王公。志意足。不驕富貴。有何不可。伊川嘗曰。若使介甫只做到給事中。誰看得破。

伊川歸自涪陵。謝顯道自蔡州來洛中。再親炙焉。久之。伊川謂先生及張思叔。釋曰。可去同見謝良佐問之。此回見吾。有何所得。尹張如所戒。謝曰。此來方會得先生說話也。張以告伊川。伊川然之。

周恭叔行己。自太學早年登科。未三十。見伊川持身嚴苦。塊坐一室。未嘗窺牖。幼議母黨之女。登科後其女雙瞽。遂娶焉。愛過常人。伊川曰。某未三十時。亦做不得此事。然其進銳者其退速。每歎惜之。周以官事求來洛中監水南糴場。以就伊川。會伊川有涪陵行。後數年。周以酒席有所屬意。既而密告人曰。勿令尹彥明知。又曰。知又何妨。此不害義理。伊川歸洛。先生以是告之。伊川曰。此禽獸不若也。豈得不害義理。又曰。以父母遺體偶倡賤。其可乎。

王介甫與曾子固鞏善。役法之變。皆曾參酌之。晚年亦相暌。伊川常言今日之禍。亦是元祐做成。以子瞻定役法。凡曰元豐者。皆用意更改。當時若使子固定。必無損益者。又是他黨中。自可杜絕後人議也。因其暌必能變之。況又元經他手。當知所裁度也。此坐元祐術故也。伊川每曰。青苗決不可行。舊役法大弊。須量宜損益。此段可疑。

伊川論國朝名相。必曰李文靖。

伊川與韓持國善。嘗約候韓年八十一。往見之潁昌。閒正月一日。因弟子賀正。乃曰。某今年有一債未還。春中須當暫往潁昌見韓持國。蓋韓八十也。春中往造焉。久留潁昌。韓早晚伴食。體貌加敬。一日韓密謂子彬叔曰。先生遠來。無以爲意。我有黃金藥楪一。重二十兩。似可爲先生壽。然未敢遽言。我當以他事使子侍食。因從容道吾意。彬叔侍食。如所戒。試啓之。先生曰。某與乃翁道義交。故不遠而來。奚以是爲。詰朝遂歸。韓謂彬叔曰。我不敢面言。政謂此爾。再三謝過而別。

王子眞（佺期）。來洛中。居於劉壽臣園亭中。一日出謂園丁曰。或人來尋。愼勿言我所向。是日富韓公來見焉。不遇而還。子眞晚歸。又一日。忽戒灑埽。又於劉匃茶二杯。炷香以待。是日伊川來。款語終日。蓋初未嘗夙告也。劉詰之。子眞曰。正叔欲來。信息甚大。又嵩山前有董五經。隱者也。伊川聞其名。謂其爲窮經之士。特往造焉。董平日未嘗出庵。是日不值。還至中途。遇一老人。負茶果以歸。且曰。君非程先生乎。伊

川異之曰。先生欲來。信息甚大。某特入城。置少茶果。將以奉待也。伊川以其誠意。復與之同至其舍。語甚款。亦無大過人者。但久不與物接。心靜而明也。先生問於伊川。伊川曰。靜則自明也。

孟淳夫厚來伊川。又從王氏。而舉業特精。獨處一室。糞穢不治。嘗獻書於伊川。伊川曰。孟厚初時說得也似。其後須沒事生事。一日語之曰。子胡不見尹焞、張繹。朋友間最好講學。然三公皆同齒也。敦夫來見先生曰。先生令某來見二公。若彥明則某所願見。如思叔莫不消見否。先生曰。只不消見思叔之心。便是不消見某之心也。伊川嘗謂學者曰。孟厚不治一室。竟亦何益。學不在此。假使灑埽得潔淨。莫更快人意否。

寬因問伊川。謂永叔如何。先生曰。前輩不言人短。每見人論。前輩則曰。汝輩且取他長處。

橫渠昔在京師。坐虎皮說周易。聽從甚衆。一夕二程先生至。論易。次日橫渠撤去虎皮。曰。吾平日爲諸公說者。皆亂道。有二程近到。深明易道。吾所弗及。汝輩可師之。逐日虎皮出。是日更不出虎皮也。橫渠乃歸陝西。

先生曰。昔與范元長同見伊川。偶有幹先起下階。伊川謂范曰。君看尹彥明。他時必有用於世。

明道說。仁宗一日問折米折幾分。曰。折六分。怪其太甚也。有旨只令折五分。次供進偶覺。藏府曰。習使然也。卻令如舊。又禁中進膳。飯中有砂石。含以密示嬪御曰。切勿語人。朕曾食之。此死罪也。又一日。思生荔枝。有司言已供盡。近侍曰。市有鬻者。請買之。上曰。不可。令買之來。歲必增上供之數。流禍百姓無窮。

又一日夜中甚飢。思燒羊頭。近侍乞宣取。上曰。不可。今次取之。後必常備。日殺三羊。暴殄無窮。竟夕不食。

先生曰。楊中立答伊川論西銘書云云。尾說渠判然無疑。伊川曰。楊時也未判然。

先生曰。某纔十七八歲。見蘇季明教授。時某亦習舉業。蘇曰。子修舉業。得狀元及第便是了也。先生曰。不敢望此。蘇曰。子謂狀元及第便是了否。惟復這學更有裏。先生疑之。日去見蘇。乃指先生見伊川後半年。方得大學西銘看。

先生與思叔共學之久。一日。伊川問二子。尋常見處同否。爲我言之。先生曰。某不逮思叔。如凡有請問。未達。必三四請益。尚有未得處。久之乃得。如思叔、則先生才說便點頭會意。往往造妙。只是某雖愚鈍。自保守得。若思叔、則某未敢保他。伊川笑曰。也是也是。自後每同請益退。伊川必謂諸郎曰。張秀才如此不待。尹秀才肯待。

南方學者。從伊川既久。有歸者。或問曰。學者久從學於門。誰最是有得者。伊川曰。豈便敢道他有得處。且只是指與得箇歧徑。令他尋將去不錯了。已是忒大煞。若夫自得。尤難其人。謂之得者。便是已有也。豈不難哉。若論隨力量而有見處。則不無其人也。

司馬溫公修通鑑。伊川一日問修至何代。溫公曰。唐初也。伊川曰。太宗肅宗端的如何。溫公曰。皆篡也。伊

川曰。此復何疑。伊川曰。魏徵如何。溫公曰。管仲、孔子與之。某於魏徵亦然。伊川曰。管仲知非而反正。忍死以成功業。此聖人所取。其反正也。魏徵只是事讎。何所取耶。溫公竟如舊說。管仲雖初有過。善補者也。魏徵初實無過者也。功業雖多。何足法乎。

與叔問伊川曰。某見孟子亦有疑處。舜爲法於後世。我猶未免爲鄉人。憂之如何。如舜而已。伊川曰。聖人憂則有之。疑則無。夫何故。人所當憂不得不憂。如孔子是吾憂也。若疑則無之矣。

先生曰。近有人說伊川自比孔孟。先生曰。某不識明道。每見伊川說學問。某豈敢比先兄。由是推之。決無此語也。

先生曰。悟則句句皆是這箇道理。道理已明後。無不是此事也。如孔子謂六十而耳順。聞無不通。然後可至不踰矩也。明道作洛河竹木務時。過一寺門。牆上有人題。要不問守本分。時田明之隨行。明道每過。必曰好語。一日明之問之。明道曰。只被人不守本分也。後先生聞此語。復問伊川。伊川曰。只爲人不能盡分。先生謂寬曰。看伊川此語。豈不是悟。則句句是。凡一言一句。便推到極處。看盡分字。是大小氣象。又謂寬曰。才說盡分。便不消說悶也。

先生曰。伊川易序既成。其中有曰。體用一源。顯微無閒。先生告伊川曰。似太洩漏天機。伊川曰。汝看得如此甚善。伊川作詩序二篇。昔人傳之不眞。先生一日請問。曾作否。伊川曰。有之。但不欲示人。再三請乃

得之。曰。爲子出此二篇。今傳之者是也。

先生一日看大學。有所得。欲舉似伊川。伊川問之。先生曰。心廣體胖。只是自樂。伊川曰。到這裏和樂字也著不得。

右見祁寬所記尹和靖語。寬。字居之。

先生云。初見伊川先生。一日有江南人鮑某。守官西京。見伊川。問仁。曰。仁者愛人。便是仁乎。伊川曰。愛人。仁之事耳。先生時侍坐。歸因取論語中說仁事致思久之。忽有所得。遂見伊川請益曰。某以仁惟公可盡之。伊川沈思久之曰。思而至此。學者所難及也。天心所以至仁者。惟公爾。人能至公便是仁。

伊川使人鈔范純夫唐鑑。先生問曰。此書如何。伊川曰。足以垂世。唐鑑議論多與伊川同。如中宗在房陵事之類。

明道嘗請人曰。天下事只是感與應耳。先生初聞之。以問伊川。曰。此事甚大。人當自識之。先生曰。綏之斯來。動之斯和。是亦感與應乎。曰然。

問弟子請問易傳事。雖有一字之疑。伊川必再三喻之。蓋其潛心甚久。未嘗容易下一字也。

先生又云。見王信伯云。昔時問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之意於張思叔。思叔對曰。堯舜其猶病諸。後因侍伊川。伊川問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如何說。則對以思叔之語。伊川曰。不然。天地以無心故不憂。聖人致有爲之事故憂。

昔嘗請益於伊川曰。某謂動靜一理。伊川曰。試喻之。適聞寺鐘聲。某曰。譬如此寺鐘。方其未撞時。聲固在也。伊川喜曰。且更涵養。

有人說無心。伊川曰。無心便不是。只當云無私心。

游定夫忽自太學歸。蔡過扶溝。見伊川。伊川問試有期。何以歸也。定夫曰。某讀禮太學。以是應試者多。而鄉舉者實少。伊川笑之。定夫請問。伊川曰。是未知學也。豈無義無命乎。定夫卽復歸太學。是歲登第。定夫字誤。當作顯道。

昔見伊川。問易乾坤二卦斯可矣。伊川曰。聖人設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後世尙不能了。乾坤二卦豈能盡也。旣坐。伊川復曰。子以爲何人分上事。對曰。聖人分上事。曰。若聖人分上事。則乾坤二卦亦不須。況六十四乎。

右見呂堅中所記尹和靖語。堅中。字景實。

問將孔孟之言切要處思索如何。曰。須是熟看語孟。玩味咀嚼。伊川云。若熟看語錄亦自得者此也。當時門人有問。且將語孟緊要處看如何。伊川曰。固是好。若有得終不浹洽。蓋吾道非如釋氏。一見了便從空寂去。

問伊川說人之生也直。是天命之謂性。謝顯道云。順理之謂直。竊謂順理是率性之事。天命之性。無待於

順理也。二說異同。曰。伊川說上一截。顯道說下一截。

先生曰。明道猶有諱語。若伊川則全無。問如何諱語。曰。明道聞司馬溫公解中庸。至人莫不飲食鮮能知味有疑。遂止。笑曰。我將謂從天命之謂性便疑了。伊川直是謹嚴。坐間無問。尊卑長幼。莫不肅然。

一日偶見秦少游。問天若知也和天瘦。是公詞否。少游意伊川稱賞之。拱手遜謝。伊川云。上穹尊嚴。安得易而侮之。少游面色驟然。

先生曰。伊川年四十以後。記性愈進。今人年長則健忘。豈可不知其故哉。

右見震澤語錄。王蘋信伯門人信州周憲所記。

說之見伊川先生論曾子易簀事。先生曰。是禮也。君子所以貴乎禮者。爲其以之而生。以之而死。如此其明也。說之曰。是禮古人孰不然。蓋曾子獨有傳焉爾。後世之士。自賤其身而絕於禮。此事始廢。或者似有得於此。而蔽於浮屠老子虛誕之說。乃不謂之禮而謂之達。安知吾道之所以貴哉。先生曰。然。

右見晁詹事文集。說之以道。

神宗問明道以張載、邢恕之學。奏云。張載臣所畏。邢恕從臣游。

伊川謂明道曰。吾兄弟近日說話太多。明道曰。使見呂晦叔。則不得不少。見司馬君實。則不得不多。

張子正蒙云。冰之融釋。海不得而與焉。伊川改與爲有。

游定夫問伊川陰陽不測之謂神。伊川曰。賢是疑了問。是揀難底問。

元祐中。客有見伊川者。几案閒無他書。惟印行唐鑑一部。先生曰。近方見此書。三代以後。無此議論。

右見晁氏客語。不知何人所錄。

正獻公旣薦常秩。後差改節。嘗對伯淳有悔薦之意。伯淳曰。願侍郎寧百受人欺。不可使好賢之心少替。公敬納焉。

伊川嘗言。今僧家讀一卷經。便要一卷經中道理受用。儒者讀書。卻只閒了。都無用處。

伊川先生言。人有三不幸。少年登高科。一不幸。席父兄之勢爲美官。二不幸。有高才能文章。三不幸也。

右見呂氏童蒙訓。呂本中。字居仁。原明侍講之孫。

有言鬼物於伊川先生者。先生云。君曾親見邪。伊川以爲若是人傳。必不足信。若是親見。容是眼病。

尹彥明與思叔同時師事伊川先生。思叔以高識。彥明以篤行。俱爲先生所稱。先生沒。思叔亦病死。彥明窮居教學。未嘗少自貶屈。常以先生教人專以敬以直內爲本。彥明獨能力行之。

彥明嘗言。先生教人。只是專令用敬以直內。若用此理。則百事不敢輕爲。不敢妄作。不愧屋漏矣。習之旣久。自然有所得也。因說往年先生歸自涪陵。日日見之。一日因讀易至敬以直內處。因問先生不習無不利時。則更無睹。當更無計較也耶。先生深以爲然。且曰不易見得如此。且更涵養。不要輕說。晁以道

常說。頃嘗以書問伊川先生云。某平生所願學者。康節先生也。康節先生沒不可見。康節之友。惟先生在。願因先生問康節之學。伊川答書云。某與堯夫同里巷居三十年餘。世間事無所不論。惟未嘗一字及數耳。

崇寧初。家叔舜從以黨人子弟補外官。知河南府鞏縣。請見伊川先生。問當今新法初行。當如何做。先生云。只有義命兩字。當行不當行者。義也。得失禍福。命也。君子所處。只說義如何耳。

以道見伊川先生。論難反復。以道曰。如此是先生亦欲人同己。先生不答。門人云。先生所欲同者。非同己也。正欲道之同耳。

崇寧元年。叔父舜從至洛中。請見伊川先生。先生召食。食五品。亦甚豐潔。坐間問事甚衆。先生一一酬答。臨行又請教。語甚詳。既而微笑云。只被公家學佛。

伊川先生甚愛表記中說。君子莊敬日強。安肆日偷。蓋常人之情。才放肆則日就曠蕩。自檢束則日就規矩。

右見呂氏雜志。同上。

伊川先生自涪州歸。過襄州。楊畏爲守。待之甚厚。先生曰。某罪戾之餘。安敢當此。畏曰。今時事已變。先生曰。時事雖變。某安敢變。此乃劉子駒處見其祖所錄。今省記此。

右見汪端明記。

左諫議大夫孔文仲言。謹按通直郎崇政殿說書程頤。人物纖汙。天資憸巧。貪黷請求。元無鄉曲之行。奔走交結。常在公卿之門。不獨交口褒美。又至連章論奏。一見而除朝籍。再見而升經筵。臣頃任起居舍人。屢侍講席。觀某陳說。凡經義所在。全無發明。必因籍一事。汎濫援引。借無根之語。以搖撼聖聽。推難引之迹。以眩惑淵慮。上德未有嗜好。而常啓以無近酒色。上意未有信向。而常開以勿用小人。豈惟勸導以所不爲。實亦矯欺以所無有。每至講罷。必曲爲卑佞附合之語。借如曰。雖使孔子復生。爲陛下陳說。不過如此。又如曰。伏望陛下燕閒之餘。深思臣之說。無忘臣之論。又如曰。臣不敢子細敷奏。慮煩聖聽。恐有所疑。伏乞非時特賜宣問。容臣一一開陳。當陛下三年不言之際。頤無日無此語。以感切上聽。陛下亦必黽勉爲之應答。又如陛下因咳嗽罷講。及御邇英。學士以下侍講讀者六七人。頤官最小。乃越次獨候問聖體。橫僭過甚。並無職分。如唐之王伾、王叔文、李訓、鄭注、是也。

右孔文仲章疏。按文仲所言。雖極其誣詆。然所載經筵進說。尤見先生所以愛君之心。有門弟子所不及聞者。故今特附於此。呂申公家傳云。文仲本以伉直稱。然蠢不曉事。爲浮薄輩所使。以害善良。晚乃自知爲小人所紿。憤鬱嘔血而死。然則此疏不掩防微納忠之善言。乃其伉直所發。而凡醜詆無根之語。則爲浮薄輩所使。而晚乃悔之者也。

二程語錄卷之十八

附錄

明道先生門人朋友敍述

河閒劉立之曰。先生幼（集有而字。）有奇（一作異。）質。明慧驚人。年數歲。卽有成人之度。嘗賦酌貪泉詩曰。中心如自固。外物豈能遷。當世先達許其志操。及長。豪勇自奮。不溺於流俗。從汝南周茂叔問學。窮性命之理。率性會道。體道成德。出處孔孟。從容不勉。踰冠。應書京師。聲望藹然。老儒宿學。皆自以爲不及。莫不造門願交。釋褐。主永興軍鄠縣簿。永興帥府。其出守皆禁密大臣。待先生莫不盡禮。爲令晉城。其俗樸陋。民不知學。中閒幾百年無登科者。先生擇其秀異。爲置學舍。糧具。聚而教之。朝夕督厲誘進。學者風靡日盛。熙寧元豐閒。應書者至數百。登科者十餘人。先生爲政。（集無爲政二字。）條教精密。而主之以誠心。晉城之民。被服先生之化。暴桀子弟。至有恥不犯。迄先生去。三年閒。編戶數萬衆。罪入極典者纔一人。然鄉閭猶以不遵教令（集無令字。）爲深恥。熙寧七年。立之得官晉城。距先生去已十餘年。見民有聚口衆而不析異者。問其所以云守程公之化（集有者字。）也。其誠心感人如此。薦爲御史。神宗召對。問所以爲御史。對曰。使臣拾遺補闕。裨贊朝廷。則可使臣掇拾臣下短長。以沽直名。則不能。神宗歎賞。以爲得御史體。神宗厲精求治。王荆公執政。

議法改令。言者攻之甚力。至有發憤肆罵無所不至者。先生獨以至誠開納君相。疏入輒削稿。不以示子姪。常曰。揚己矜衆。吾所不爲。嘗被旨赴中堂議事。荆公方怒言者。厲色待之。先生徐曰。天下之事。非一家私議。願公平氣以聽。荆公爲之愧屈。善談太中公得請領崇福。先生求折資監當以便養。歸洛。從容親庭。日以讀書勸學爲事。先生經術通明。義理精微。樂告不倦。士大夫從之講學者。日夕盈門。虛往實歸。人得所欲。先生在御史。有南士游執政門者。方自南還。未至。集無未至二字。而附會之說。先布都下。且其人素議虧闕。先生奏言其行。後先生被命判武學。其人已位通顯。懼先生復進。乃抗章言先生新法之初。集有行。首爲異論。先生笑曰。是豈誣我耶。復以便親乞汝州監局。先生高才遠業。淪屈卑宂。人爲先生歎息。而先生處之。恪勤匪懈。曰。執事安得不謹。今皇帝卽位。以宗正丞召。朝廷方且用之。未赴闕。得疾以終。先生有天下重望。士民以其出處卜時隆汙。聞訃之日。識與不識。莫不隕涕。自孟軻沒。聖學失傳。學者穿鑿妄作。不知入德。先生傑然自立於千載之後。芟闢榛穢。開示本原。聖人之庭戶。曉然可入。學士大夫。始知所向。然高才世稀。集作希世。能集作得。造其藩閫集作閫。者蓋集無蓋字。鮮。況堂奧乎。先生德性充完。粹和之氣。盎於面背。樂易多恕。終日怡悅。立之從先生三十年。未嘗見其一有有字。忿厲之容。接人溫然。無賢不肖。皆使之集無之字。款曲自盡。聞人一善。咨嗟獎勞。惟恐其不篤。人有不及。開導誘掖。惟恐其不至。故雖桀傲不恭。見先生莫不感悅而化服。風格高邁。不事標飾。而自有畦畛。望其容色。聽其言教。則放心邪氣。不復萌於胷中。太中公

告老而歸。家素清窶。僦居洛城。先生以祿養。族大食衆。菽粟僅足。而老幼各盡其懽。中外幼孤窮無託者。皆收養之。撫育誨導。期於成人。嫁女娶婦。皆先孤遺而後及己子。食無重肉。衣無兼副。女長過期。至無貲以遣。先生達於從政。以仁愛爲本。故所至民戴之如父母。立之嘗問先生以臨民。曰使民（集作人。）各得輸其情。（集有又嘗二字。）問御吏。曰正己以（集無以字。）格物。雖愚不肖。佩服先生之訓。不敢忘怠。（集作忽。）先生抱經濟大器。有開物成務之才。雖不用於時。然至誠在天下。惟恐一物不得其所。民疾苦如在諸己。聞朝廷興作。小失則憂形顏色。嘗論所以致君堯舜。措俗成康之意。其言感激動人。千五百年。一生斯人。時命不會。如此美志不行。利澤不施。惜哉。立之家（集無家字。）與先生有累世之舊。先人高爽有奇操。（集無此上五字。）與先生（集有情字。）好尤密。先人蚤世。立之方數歲。先生兄弟取以歸。教養視子姓。卒立其門戶。末世俗薄。朋友道衰。聞先生之風。宜有愧恥。（集無此上四十三字。）立之從先生最久。聞先生教最多。得先生行事爲最。（集無此最字。）詳。先生終繫官朔陲。不得與於行服之列。哭泣之哀。承訃悲號。摧裂肝膈。（集無此上二十七字。）先生大節高誼。天下莫不聞。至於（集作乎。）委曲纖細。（集作悉。）一言一行。足以垂法來世。而人所不及知者。大懼湮沒不傳。以爲門人羞。輒書所知。以備採摭。沛國朱光庭曰。嗚呼。道之不明不行也久矣。自子思筆之於書。其後孟軻倡之。軻死而不得其傳。退之之言信矣。大抵先生之學。以誠爲本。仰觀乎天。清明穹隆。日月之運行。陰陽之變化。所以然者誠而已。俯察乎地。廣博持載。山川之融結。草木之蕃殖。所以然者誠而已。人居天地之中。參合無間。純亦不已者。其在

茲乎。蓋誠者天德也。聖人自誠而明。其靜也淵停。其動也神速。天地之所以位。萬物之所以育。何莫由斯道也。先生得聖人之誠者也。自始學至於成德。雖天資穎徹。絕出等夷。然卓然之見。一本於誠。故推而事親則誠孝。事君則誠忠。友於兄弟。則綽綽有裕。信於朋友。則久要不忘。修身愼行。則不愧於（集無於字。）屋漏。臨政愛民。則如保乎（集無乎字。）赤子。非得夫聖人之誠。孰能與於斯。才周萬物而不自以爲高。學際三才而不自以爲足。行貫神明而不自以爲異。識照古今而不自以爲得。至於六經之奧義。百家之異說。研窮搜抉。判然胷中。天下之事。雖萬變友於前。而燭之不失毫釐。權之不失輕重。凡貧賤富貴死生。皆不足以動其心。眞可謂大丈夫者。（集有與字。）非所得之深。所養之厚。能至於是歟。嗚呼。天之生斯人。使之平治天下。功德豈小補哉。方當聖政日新。賢者彙進。殆將以斯道覺斯民。而天奪之速。可謂不幸之甚矣。孔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自孟軻以來千有餘歲。先王大道。得先生而後傳。其補助天地之功。可謂盛矣。雖不得高位以澤天下。然而以斯道倡之於人。亦已較著。其聞見而知之。尙能似之。先生爲不亡矣。

成都范祖禹曰。先生爲人。淸明端潔。內直外方。其學本於誠意正心。以聖賢之可以必至。勇於力行。不爲空文。其在朝廷。與道行止。主於忠信。不崇虛名。其爲政。視民如子。慘怛教愛。出於至誠。建利除害。所欲必得。故先生所至。民賴之如父母。去久（集無久字。）而思之不忘。先生嘗言縣之政。可達於天下。一邑者。天下之式也。先生以親老求爲閒官。居洛陽殆十餘（集無餘字。）年。與弟伊川先生。講學於家。化行鄉黨。家貧疏食或

不繼。而事親務養其志。賙贍族人。必盡其力。士之從學者。不絕於館。有不遠千里而至者。先生於經。不務解析爲枝詞。要其用在已而明於知天。其教人曰。非孔子之道不可學也。蓋自孟子沒而中庸之學不傳。後世之士。不循其本。而用心於末。故不可與入堯舜之道。先生以獨智自得。去聖人千有餘歲。發其關鍵。直睹堂奧。一天地之理。盡事物之變。故其貌肅而氣和。志定而言厲。望之可畏。卽之可親。叩之者無窮。從容以應之。其出愈新。眞學者之師也。成就人才。於時爲多。雖久去朝廷。而人常以其出處。爲時之通塞。旣除宗正丞。天下日望先生入朝。以爲且大用。及聞其亡。上自公卿。下至閭巷士民。莫不哀之。曰。時不幸也。其命矣夫。

書行狀後

游酢

建安游酢曰。先生道德之高致。經綸之遠圖。進退之大節。伊川季先生與門人高弟旣論其實矣。酢復何言。謹拾其遺事備採錄云。先生生而有妙質。聞道甚早。年逾冠。明誠夫子張子厚友而師之。子厚少時。自喜其才。謂提騎卒數萬。可橫行沙漠。視叛寇爲易與耳。故從之游者。多能道邊事。旣而得聞先生論議。乃歸謝其徒。盡棄其舊學。以從事於道。其視先生。雖外兄弟之子。而虛心求益之意。懇懇如不及。逮先生之官。猶以書抵扈。以定性未能不動致問。先生爲破其疑。使內外靜動。道通爲一。讀其書。可考而知也。其後子厚學成德尊。識者謂與孟子比。然猶祕其學。不多爲人講之。其意若曰。雖復多聞。不務畜德。徒善口耳

而已。故不屑與之言。先生謂之曰。道之不明於天下久矣。人善其所習。自謂至足。必欲如孔門不憤不啓不悱不發。則師資勢隔。而先王之道。或幾乎熄矣。趣今之時。且當隨其資而誘之。雖識有暗明。志有淺深。亦各有得焉。而堯舜之道。庶可馴致。子厚用其言。故關中學者躬行之多。與洛人並推其所自。先生發之也。擢爲御史。睿眷甚渥。亟承德音。所獻納必據經術。事嘗辨蚤而戒於漸。一日神宗縱言及於辭命。先生曰。人主之學。惟當務爲急。辭命非所先也。神宗爲之動顏。會同天節。宮嬪爭獻奇巧爲天子壽。先生既言於朝。又顧謂執政戒之。執政曰。宮嬪實爲。非上意也。庸何傷。先生曰。作淫巧以蕩上心。所傷多矣。公之言非是。執政辭遂屈。是時有同在臺列者。志未必同。然心慕其爲人。嘗語人曰。他人之賢者。猶可得而議也。乃若伯淳。則如美玉然。反復視之。表裏洞徹。莫見疵瑕。先生平生與人交。無隱情。雖僮僕必託以忠信。故人亦不忍欺之。嘗自澶淵遣奴持金詣京師貿用物。計金之數可當二百千。奴無父母妻子。同列聞之。莫不駭且誚。既而奴持物如期而歸。衆始歎服。蓋誠心發於中。暢於四支。見之者信慕。事之者革心。大抵類此。先生少長親闈。視之如傷。又氣象清越。灑然如在塵外。宜不能勞苦。及遇事。則每與賤者同起居飲食。人不堪其難。而先生處之裕如也。嘗董役。雖祁寒烈日。不擁裘。不御蓋。時所巡行。衆莫測其至。故人自致力。常先期畢事。異時夫伍中夜多譁。一夫或怖。萬夫競起。姦人乘虛爲盜者。不可勝數。先生以師律處之。遂訖去無譁者。及役罷夫散。部伍猶整肅如常。初至鄠。有監酒稅者。以貲播聞。然怙力文身。自號能殺人。

衆皆憚之。雖監司州將不敢發。先生至。將與之同事。其人心不自安。輒爲言曰。外人謂某自盜官錢。新主簿將發之。某勢窮。必殺人。言未訖。先生笑曰。人之爲言。一至於此。足下食君之祿。詎肯爲盜。萬一有之。將救死不暇。安能殺人。其人默不敢言。後亦私償其所盜。卒以善去。州從事有既孤而遭祖母喪者。身爲嫡孫。未果承重。先生爲推典法意。告之甚悉。其人從之。至今遂爲定令。而天下搢紳。始習爲常。蓋先生御小人。使不麗於法。助君子。使必成其美。又大抵類此。先生雖不用。而未嘗一日忘朝廷。然久幽之操。確乎如石。胷中之氣沖如也。所至士大夫多棄官從之學。朝見而夕歸。飲其和。茹其實。既久而不能去。其徒有貧者。以單衣御冬。累年而志不變。身不屈。蓋先生之教。要出於爲己。而士之游其門者。所學皆心到自得。無求於外。以故甚貧者忘饑寒。已仕者忘爵祿。魯重者敏。謹細者裕。强者無拂理。懦者有立志。可以修身。可以齊家。可以治國平天下。非若世之士。妄意空無。追詠昔人之糟粕。而身不與焉。及措之事業。則悵然無據而已也。方朝廷圖任眞儒以惠天下。天下有識者。謂先生行且大用矣。不幸而先生卒。嗚呼。道之行與廢。果非人力所能爲也。悲夫。哭而爲之贊曰。天地之心。其太一之體歟。天地之化。其太和之運歟。確然高明。萬物覆焉。隤然博厚。萬物載焉。非以其一歟。陽自此舒。陰自此凝。消息滿虛。莫見其形。非以其和歟。夫子之德。其融心滌慮。默契於此歟。不然。何穆穆不已。渾渾無涯。而能言之士。莫足以頌其美歟。嗟乎。孰謂此道未施。此民未覺。而先覺者逝歟。百世之下。有想見夫子而不可得者。亦能觀諸天地之際歟。

襄詞

呂大臨

嗚呼。去聖遠矣。新文喪矣。先王之流風善政。泯沒而不可見。明師賢弟子傳授之學。斷絕而不得聞。以章句訓詁爲能窮遺經。以儀章度數爲能盡儒術。使聖人之道。玩於腐儒諷誦之餘。隱於百姓日用之末。反求諸己。則罔然無得。施之於天下。則若不可行。異端爭衡。猶不與此。先生負特立之才。知大學之要。博聞强識。躬行力究。察倫明物。極其所止。渙然心釋。洞見道體。其造於約也。雖事變之感不一。知應以是心而不窮。雖天下之理至衆。知反之吾身而自足。其致於一也。異端並立而不能移。聖人復起而不與易。其養之成也。和氣充浹。見於聲容。然望之崇深。不可慢也。遇事優爲。從容不迫。然誠心懇惻。弗之措也。其自任之重也。寧學聖人而未至。不欲以一善成名。寧以一物不被澤爲己病。不欲以一時之利爲己功。其自信之篤也。吾志可行。不苟潔其去就。吾義所安。雖小官有所不屑。夫位天地育萬物者。道也。傳斯道者。斯文也。振已墜之文。達未行之道者。先生也。使學不卒傳。志不卒行。至於此極者。天也。先生之德。可形容者猶可道也。其獨智自得合乎天契乎先聖者。不可得而道也。元豐八年六月。明道先生卒。門人學者。皆以所自得者名先生之德。先生之德未易名也。亦各伸其志爾。汲郡呂大臨書。

伊川先生年譜

晦翁

先生名頤。字正叔。明道先生之弟也。明道生於明道元年壬申。伊川生於明道二年癸酉。幼有高識。非禮不動。見語錄。年十四五。與明道

同受業於春陵周茂叔先生。見哲宗徽宗實錄。皇祐二年。年十八。上書闕下。勸仁宗以王道爲心。生靈爲念。黜世俗之論。期非常之功。且乞召對。面陳所學。不報。閒游太學。時海陵胡翼之先生方主教導。嘗以顏子所好何學論試諸生。得先生所試大驚。卽延見。處以學職。見文集。呂希哲原明與先生鄰齋。首以師禮事焉。既而四方之士。從游者日益衆。見呂氏童蒙訓。舉進士。嘉祐四年。廷試報罷。遂不復試。太中公屢當得任子恩。輒推與族人。見涪陵記善長錄。治平熙寧間。近臣屢薦。自以爲學不足。不願仕也。見文集。又按呂申公家傳云。公判太學。命衆博士卽先生之居。敦請爲太學正。先生固辭。公卽命駕過之。又雜記。治平三年九月。公知蔡州。將行言曰。復見南省進士程頤。年三十四。有特立之操。出羣之資。嘉祐四年。已與殿試。自後絕意進取。往來太學。諸生願得以爲師。臣方領國子監。親往敦請。卒不能屈。臣嘗與之語。洞明經術。通古今治亂之要。實有經世濟物之才。非同拘士曲儒。徒有偏長。使在朝廷。必爲國器。伏望待以不次。旌用。明道行狀云。神宗嘗使推擇人才。先生所薦數十人。以父表弟張載暨弟頤爲稱首。元豐八年。哲宗嗣位。門下侍郎司馬公光。尚書左丞呂公公著。及西京留守韓公絳。上其行義於朝。見哲宗徽宗實錄。按溫公集與呂申公同薦劄子曰。臣等切見河南處士程頤。力學好古。安貧守節。言必忠信。動遵禮義。年逾五十。不求仕進。眞儒者之高蹈。聖世之逸民。伏望特加召命。擢以不次。足以矜式士類。裨益風化。又按胡文定公文集云。是時諫官朱光庭又言。頤道德純備。學問淵博。才質勁正。有中立不倚之風。識慮明徹。至知幾其神之妙。言行相顧而無擇。仁義在躬而不矜。若用斯人。俾當勸講。必能輔養聖德。啓迪天聰。一正君心。爲天下福。又謂頤究先王之蘊。達當世之務。乃天民之先覺。聖代之眞儒。俾之日侍經筵。足以發揚聖訓。兼掌學校。足以丕變斯文。又論祖宗時。起陳摶。种放。高風素節。聞於天下。揆頤之賢。摶放未必能過之。頤之道。則有摶放所不及知者。觀其所學。眞得聖人之傳。致思力行。非一日之積。有經天緯地之才。有制禮作樂之具。乞訪問其至言正論。所以平治天下之道。又謂頤以言乎道。則貫徹三才。而無一毫之或閒。以言乎德。則并包衆美。而無一善之或遺。以言乎學。則博通古今。而無一物之不知。以言乎才。則開物成務。而無一理之不總。是以聖人之道。至此而傳。況當天子進學之初。若俾眞儒。得專經席。豈不盛哉。十一月丁巳。授汝州團練推官。西京國子監教授。見實錄。先生再辭。尋召赴闕。元祐元年三月。至京師。王巖叟奏云。復見程頤。學極聖人之精微。行全君子之純粹。蚤與其兄顥。俱以德名顯於時。陛下復起頤而用之。頤趨召以來。待詔闕下。四

方俊乂。莫不翹首向風。以觀朝廷所以待之者如何。處之者當否。而將議焉。則陛下此舉繫天下之心。臣願陛下加所以待之之禮。擇所以處之之方。而使高賢得爲陛下盡其用。則所得不獨頤一人而已。四海潛光隱德之士。皆將相招而爲朝廷出矣。

除宣德郎祕書省校書郎。先生辭曰。神宗時布衣被召。自有故事。今臣未得入見。未敢祇命。王巖叟奏云。臣伏聞聖恩。特除程頤京官。仍與校書郎。足以見陛下優禮高賢。而使天下之人。歸心於盛德也。然臣區區之誠。尚有以爲陛下言者。願陛下一召見之。試以一言問爲國之要。陛下至明。遂可自觀其人。臣以頤抱道養德之日久。而潛神積慮之功深。靜而閱天下之義理者多。必有嘉言。以新聖聽。此臣所以區區而進頤。然非爲頤也。欲成陛下之美耳。陛下一見而後命之以官。則頤當之而無愧。陛下與之而不悔。授受之閒。兩得之矣。

於是召對。太皇太后面諭。將以爲崇政殿說書。先生辭不獲。始受西監之命。且上奏論經筵三事。其一。以上富於春秋。輔養爲急。宜選賢德以備講官。因使陪侍宿直。陳說道義。所以涵養氣質。薰陶德性。其二。請上左右內侍宮人。皆選老成厚重之人。不使侈靡之物。淺俗之言。接於耳目。仍置經筵。祇應內臣十人。使伺上在宮中動息。以語講官。其或小有違失。得以隨事規諫。其三。請令講官坐講。以養人主尊儒重道之心。寅畏祇懼之德。而曰若言可行。敢不就職。如不可用。願聽其辭。劉子三道見文集。又按劉忠肅公文集。有章疏論先生辭卑居尊。未被命而先論事爲非是。蓋不知先生出處語默之際。其義固已精矣。

既而命下。以通直郎充崇政殿說書。見實錄。先生再辭而後受命。四月。例以暑熱罷講。先生奏言。輔導少主。不宜疏略。如此。乞令講官以六參日上殿問起居。因得從容納誨。以輔上德。見文集。五月。差同孫覺、顧臨、及國子監長貳、看詳國子監條制。見實錄。先生所定。大概以爲學校禮義相先之地。而月使之爭。殊非教養之道。請改試爲課。有所未至。則學官召而教之。更不可定高下。制尊賢堂以延天下道德之士。鐫解額以去利誘。省繁文以專委任。勵行檢以厚風教。及置待賓吏師齋。立觀光法。如是者亦十數條。見文集。舊實錄云

・禮部尚書胡宗愈・謂先帝聚士以學・教人以經・三舍科條・固已精密・宜一切仍舊・因是深詆先生・謂不宜使在朝廷・六月上疏太皇太后言今日至大至急爲宗社生靈長久之計惟是輔養上德而輔養之道非徒涉書史覽古今而已要使跬步不離正人乃可以涵養薰陶成就聖德今開日一講解釋數行爲益既少又自四月罷講直至中秋不接儒臣殆非古人旦夕承弼之意請俟初秋卽令講官輪日入侍陳說義理仍選臣僚家十一二歲子弟三人侍上習業且以邇英迫隘暑熱恐於上體非宜而講日宰臣史官皆入使上不得舒泰悅懌請自今一月再講於崇政殿然後宰臣史官入侍餘日講於延和殿則後楹垂簾而太皇太后時一臨之不惟省察主上進業其於后德未必無補且使講官欲有所言易以上達所繫尤大又講讀官例兼他職請亦罷之使得積誠意以感上心皆不報八月差兼判登聞鼓院先生引前說且言入談道德出領訴訟非用人之體再辭不受見文集・楊時曰・事道與祿仕不同・常夷甫以布衣入朝・神宗欲優其祿・令兼數局・如鼓院染院之類・夷甫一切受之・及伊川先生爲講官・朝廷亦欲使兼他職則固辭・蓋前日所以不仕者・爲道也・則今日之仕・須其官足以行道乃可受・不然・是苟祿也・然後世道學不明・君子辭受取舍・人鮮知之・故常公之受・人不以爲非・而先生之辭・人亦不以爲是也・二年又上疏論延和講讀垂簾事且乞時召講官至簾前問上進學次第又奏邇英暑熱乞就崇政延和殿或他寬涼處講讀給事中顧臨以殿上講讀爲不可有旨修展邇英閣先生復上疏以爲修展邇英則臣所請遂矣然祖宗以來並是殿上坐講自仁宗始就邇英而講官立侍蓋從一時之便耳非若臨之意也今臨之意不過以尊君爲說而不知尊君之道若以其言爲是則誤主上知見臣職常輔導不得不辨先生在經筵每當進講必宿齋豫戒潛思存誠冀以感動上意

見文集。而其爲說。常於文義之外。反復推明。歸之人主。一日當講顏子不改其樂章。門人或疑此章非有人君事也。將何以爲說。及講既畢文義。乃復言曰。陋巷之士。仁義在躬。忘其貧賤。人主崇高。奉養備極。苟不知學。安能不爲富貴所移。且顏子王佐之才也。而簞食瓢飲。季氏魯國之蠹也。而富於周公。魯君用捨如此。非後世之鑒乎。聞者歎服。見胡氏論語詳說。而哲宗亦常首肯之。見文集。不知者或誚其委曲已甚。先生曰。不於此盡心竭力。而於何所乎。上或服藥。即日就醫官問起居。見語錄。然入侍之際。容貌極莊。時文潞公以太師平章重事。或侍立終日不懈。上雖喻以少休。不去也。人或以問先生。曰。君之嚴視潞公之恭。孰爲得失。先生曰。潞公四朝大臣。事幼主不得不恭。吾以布衣職輔導。亦不敢不自重也。見邵氏聞見錄。嘗聞上在宮中。起行澈水。必避螻蟻。因請之曰。有是乎。上曰。然。誠恐傷之耳。先生曰。願陛下推此心以及四海。則天下幸甚。見語錄。一日講罷。未退。上忽起憑檻。戲折柳枝。先生進曰。方春發生。不可無故摧折。上不悅。見馬永鄉所編劉諫議語錄。且云。溫公聞之亦不悅。或曰。恐無此事。所講書有容字。中人以黃覆之。曰。上藩邸嫌名也。先生講罷。進言曰。人主之勢。不患不尊。患臣下尊之過甚。而驕心生爾。此皆近習輩養成之。不可以不戒。請自今舊名嫌名。皆勿復避。見語錄。時神宗之喪未除。而百官以冬至賀表。先生言節序變遷。時思方切。請改賀爲慰。及除喪。有司又將以開樂致宴。先生又奏請罷宴。曰。除喪而用吉禮。則因事用樂可矣。今特設宴。是喜之也。見文集。嘗聞後苑以金製水桶。問之曰。崇慶宮物也。先生曰。若上所御。則吾不敢不諫。在職累月不言祿。吏亦弗致。既而諸公知之。俾戶

部特給焉。又不爲妻求邑封。或問之。先生曰。某起於草萊。三辭不獲而後受命。今日乃爲妻求封乎。見語錄。

經筵承受張茂則。嘗招諸講官啜茶觀畫。先生曰。吾平生不啜茶。亦不識畫。竟不往。見龜山語錄。或云恐無此事。文潞公嘗與呂范諸公入侍經筵。聞先生講說。退相與歎曰。眞侍講也。一時人士。歸其門者甚盛。而先生亦以天下自任。論議褒貶。無所顧避。由是同朝之士。有以文章名世者。疾之如仇。與其黨類。巧爲詆謗。見龜山語錄。王公繫年錄。呂申公家傳。及先生之子端中所撰集序。又按蘇軾奏狀。亦自云臣素疾程某之姦。未嘗假以辭色。又按侍御史呂陶言。明堂降赦。臣僚稱賀訖。而兩省官欲往奠司馬光。是時程頤言曰。子於是日哭則不歌。豈可賀赦才了。卻往弔喪。坐客有難之曰。子於是日哭則不歌。卽不言歌則不哭。今已賀赦了。卻往弔喪。於禮無害。蘇軾遂以鄙語戲程頤。衆皆大笑。結怨之端。蓋自此始。又語錄云。國忌行香。伊川令供素饌。子瞻詰之曰。正叔不好佛。胡爲食素。先生曰。禮居喪不飲酒。不食肉。忌日。喪之餘也。子瞻令具肉食。曰。爲劉氏者左袒。於是范醇夫輩食素。秦黃輩食肉。又鮮于綽傳信錄云。舊例行香齋筵。兩制以上及臺諫官。並設蔬饌。然以麤糲遂輪爲食會皆用肉食矣。元祐初。崇政殿說書程正叔以食肉爲非是。議爲素食。衆多不從。一日。門人范醇夫當排食。遂具蔬饌。內翰蘇子瞻。因以鄙語戲正叔。正叔門人朱公掞輩銜之。遂立敵矣。是後蔬饌亦不行。又語錄云。時呂申公爲相。凡事有疑。必質於伊川。進退人才。二蘇疑伊川有力。故極詆之。又曰。朝廷欲以游酢爲某官。蘇右丞沮止。毀及伊川。宰相蘇子容曰。公未可如此。頌觀過其門者無不肅也。又按劉諫議盡言集。亦有異論。劉非蘇黨。蓋不相知耳。

一日赴講會。上瘡疹不坐。已累日。先生退詣宰臣。問上不御殿知否。曰。不知。先生曰。二聖臨朝。上不御殿。太皇太后不當獨坐。且人主有疾。而大臣不知可乎。翌日。宰臣以先生言奏請問疾。由是大臣亦多不悅。而諫議大夫孔文仲。因奏先生汙下憸巧。素無鄉行。經筵陳說。僭橫忘分。徧謁貴臣。歷造臺諫。騰口閒亂。以償恩讎。致市井目爲五鬼之魁。請放還田里。以視典刑。八月。差管句西京國子監。見舊實錄。又文仲傳載呂申公之言曰。文仲爲蘇軾所誘脅。其論事皆用軾意。又呂申公家傳。亦載其與呂大防。劉摯。王存。同文仲。所論朱光庭事。語甚激切。且云文仲本以抗直稱。然憃不曉事。爲浮薄輩所使以害善良。晚乃自知爲小人所紿。憤鬱嘔血而死。按舊錄固多妄。然此類亦不爲無據。新錄皆刪之。失其實

矣。又范太史家傳云。元祐九年奏曰。臣伏見元祐之初。陛下召程頤對便殿。自布衣除崇政殿說書。天下之士。皆謂得人。實爲稀闊之美事。而纔及歲餘。卽以人言罷之。頤之經術行誼。天下共知。司馬光。呂公著。皆與頤相知二十餘年。然後舉之。此二人者。非爲欺罔以誤聖聰也。頤在經筵。切於皇帝陛下進學。故其講說語常繁多。草茅之人。一旦入朝。與人相接。不爲關防。未習朝廷事體。而言者謂頤大佞大邪。貪黷請求。奔走交結。又謂頤欲以故舊傾大臣。以意氣役臺諫。其言皆誣罔非實也。蓋當時臺諫官王巖叟。朱光庭。賈易。皆素推服頤之經術。故不知者指以爲頤黨。陛下愼擇經筵之官。如頤之賢。乃足以輔導聖學。至如臣輩。叨備講職。實非敢望頤也。臣久欲爲頤一言。懷之累年。猶豫不果。使頤受誣罔之謗於公正之朝。臣每思之。不無愧也。今臣已乞去職。若復召頤勸講。必有補於聖明。臣雖終老在外。無所憾矣。先生既就職。再上奏乞歸田里。曰。臣本布衣。因說書得朝官。今以罪罷。則所授官不當得。三年又請。皆不報。乃乞致仕至。再又不報。五年正月。丁太中公憂去官。七年服除。除直祕閣判西京國子監。王公繫年錄云。元祐七年三月四日。延和奏事三省進呈。程頤服除。欲與館職判檢院。簾中以其不靖。令只與西監。遂除直祕閣判西京國子監。初頤在經筵。歸其門者甚盛。而蘇軾在翰林。亦多附之者。遂有洛黨蜀黨之論。二黨道不同。互相非毀。頤竟爲蜀黨所擠。今又適軾弟轍執政。纔進稟。便云。但恐不肯靖。簾中入其說。故頤不復得召。先生再辭。極論儒者進退之道。見文集。而監察御史董敦逸奏以爲有怨望輕躁語。五月改授管句崇福宮。見舊錄。未拜。以疾尋醫。元祐九年。哲宗初親政。申祕閣西監之命。先生再辭不就。見文集。紹聖間。以黨論放歸田里。四年十一月。送涪州編管。見實錄。門人謝良佐曰。是行也。良佐知之。乃族子公孫與邢恕之爲爾。先生曰。族子至愚不足責。故人情厚不敢疑。孟子既知天焉用尤臧氏。見語錄。元符二年正月。易傳成而序之。三年正月。徽宗卽位。移峽州。四月。以赦復宣德郎任便居住。制見曲阜集。還洛。記善錄云。先生歸自涪州。氣貌容色髭髮。皆勝平昔。十月。復通直郎權判西京國子監。先生既受命。卽謁告。欲遷延爲尋醫計。既而供職。門人尹焞深疑之。先生曰。上初卽位。首被大恩。不如是則何以仰承德意。然吾之不能仕。蓋已決矣。受一月之俸焉。然後惟吾所欲爾。見文集語

錄。又劉忠肅公家私記云。此除乃李邦直范彝叟之意。建中靖國二年五月。追所復官。依舊致仕。前此未嘗致仕。而云依舊致仕。疑西監供職。不久即嘗致仕也。未詳。崇寧二年四月。言者論其本因姦黨論薦得官。雖嘗明正罪罰。而敍復過優。已追所復官。又云敍復過優。亦未詳。今復著書。非毀朝政。於是有旨追毀出身以來文字。其所著書。令監司覺察。語錄云。范致虛言。程某以邪說詖行。惑亂衆聽。而尹焞。張繹。爲之羽翼。事下河南府體究。盡逐學徒。復隸黨籍。先生於是遷居龍門之南。止四方學者。曰尊所聞行所知可矣。不必及吾門也。見語錄。五年復宣義郎致仕。見實錄。時易傳成書已久。學者莫得傳授。或以爲請。先生曰。自量精力未衰。尚覬有少進耳。其後寢疾。始以授尹焞、張繹。尹焞曰。先生踐履盡易。其作傳只是因而寫成。熟讀玩味。即可見矣。又云。先生平生用意。惟在易傳。求先生之學。觀此足矣。語錄之類。出於學者所記。所見有淺深。故所記有工拙。蓋未能無失也。見語錄。大觀元年九月庚午。卒於家。年七十有五。見實錄。於疾革。門人進曰。先生平日所學。正今日要用。先生力疾微視曰。道著用便不是。其人未出寢門而先生沒。見語錄。一作門人郭忠孝。尹子云非也。忠孝自黨事起。不與先生往來。及卒。亦不致奠。初明道先生嘗謂先生曰。異日能使人尊嚴師道者。吾弟也。若接引後學。隨人材而成就之。則予不得讓焉。見語錄。侯仲良曰。朱公掞見明道於汝州。踰月而歸。告人曰。光庭在春風中坐了一月。游定夫。楊中立。來見伊川。一日。先生坐而瞑目。二子立侍不敢去。久之。先生乃顧曰。二子猶在此乎。日暮矣。姑就舍。二子者退。則門外雪深尺餘矣。其嚴厲如此。晚年接學者乃更平易。蓋其學已到至處。但於聖人氣象。差少從容爾。明道則已從容。惜其蚤死。不及用也。使及用於元祐間。則不至有今日事矣。先生既沒。昔之門人高第。多已先亡。無有能形容其德美者。然先生嘗謂張繹曰。我昔狀明道先生之行。我之道蓋與明道同。異時欲知我者。求之於此文可也。見集序。尹焞曰。先生之學。本於至誠。其見於言動事爲之閒。處中有常。疏通簡易。不爲矯異。不爲狷介。寬猛合宜。莊重有體。或說匍匐以弔喪。誦孝經以追薦。皆無此事。衣雖純素。冠襟必整。食雖簡儉。蔬飯必潔。太中年老。左右致養無違。以家事自任。悉力營辦。細事必親。贍給內外親族八十餘口。又曰。先生於書無所不讀。於事無所不能。謝良佐曰。伊川才大。以之處大

事。必不動聲色。指顧而集矣。或曰。人謂伊川守正則盡。通變不足。子之言若是。何也。謝子曰。陝右錢以鐵舊矣。有議更以銅者。已而會所鑄。子不踰母。謂無利也。遂止之。伊川聞之曰。此乃國家之大利也。利多費省。私鑄者衆。費多利少。盜鑄者息。民不敢盜鑄。則權歸公上。非國家之大利乎。又有議增解鹽之直者。伊川曰。價卑則鹽易洩。人人得食。無積而不售者。歲入必倍矣。增價則反是。已而果然。司馬公既相。薦伊川而起之。伊川曰。將累人矣。使韓富當國時。吾猶可以有行也。及司馬公大變熙豐。復祖宗之舊。伊川曰。役法當討論。未可輕改也。公不然之。既而數年紛紛不能定。由是觀之。亦可以見其梗概矣。

祭文　張繹

嗚呼。利害生於身。禮義根於心。伊此心喪於利害。而禮義以爲虛也。故先生踽踽獨行斯世。一作於世。而衆乃以爲迂也。惟尙德者以爲卓絕之行。而忠信者以爲孚也。立義者以爲不可犯。而達權者以爲不可拘也。在吾先生。曾何有意。心與道合。一作道會。泯然無際。無欲可以繫羈兮。自克者知其難也。不立意以爲言兮。知言者識其要也。德輶如毛。毛猶有倫。無聲無臭。夫何可親。嗚呼。先生之道。不可得而名也。一作某等不得而名也。伊言者反以爲病兮。此心終不可得而形也。惟泰山惟一作維。以爲高兮。日月以爲明也。春風以爲和兮。嚴霜以爲淸也。在昔諸儒。各行其志。或得於數。或觀於禮。學者趣之。一作趨之。世濟其美。獨吾先生。淡乎無味。得味之眞。死其乃已。自某之見。一作某等受教。七年於茲。含孕化育。以蕃以滋。天地其容我兮。父母其生之。君親其臨我兮。夫子其成之。欲報之心。何日忘之。先生有言。一本上有昔字。見於文字者。有七分之心。繪於丹靑者。有七分之儀。七分之儀。固不可益。七分之心。猶或可推。而今而後。將築室於伊雒之濱。望先生之墓。以畢吾此生也。一無吾字。嗚呼。夫子沒而微言絕。則固不可得而聞也。一本上有某等字。然天不言而四時行。地不言而百物

生惟與二三子一本無此五字。有益當字。洗心去智。格物去意。期默契斯道。在先生爲未亡也。嗚呼。二三子之志。一作某等之志。不待物而後見先生之行。不待誄而後徵。然而山頹梁壞。何以寄情。凄風一奠。敬祀於庭。百年之恨。併此一傾。

尹子曰。先生之葬。洛人畏入黨。無敢送者。故祭文惟張繹、范域、孟厚、及焞、四人。乙夜有素衣白馬至者。視之。邵溥也。乃附名焉。蓋溥亦有所畏而薄暮出城。是以後。又按語錄云。先生以易傳授門人曰。只說得七分。學者更須自體究。故祭文有七分之語云。

奏狀節略　胡安國

伏見元祐之初。宰臣司馬光、呂公著、秉政。當國急於得人。首薦河南處士程頤。乞加召命。擢以不次。遂起韋布。超居講筵。自司勸講。不爲辨辭。解釋文義。所以積其誠意感通聖心者。固不可得而聞也。及當官而行。舉動必由乎禮。奉身而去。進退必合乎義。其修身行法。規矩準繩。獨出諸儒之表。門人高第。莫獲繼焉。雖崇寧間。曲加防禁。學者向之私相傳習。不可遏也。其後頤之門人。如楊時、劉安節、許景衡、馬伸、吳給等。稍稍進用。於是士大夫爭相淬礪。而其閒志於利祿者。託其說以自售。學者莫能別其眞僞。而河洛之學幾絕矣。壬子年。臣嘗至行闕。有仲幷者。言伊川之學。近日盛行。臣語之曰。伊川之學。不絕如綫。可謂孤立。而以爲盛行。何也。豈以其說滿門。人人傳寫。耳納口出。而以爲盛乎。自是服儒冠者。以伊川門人。妄自標

榜。無以屈服士人之心。故衆論洶洶。深加詆誚。夫有爲伊洛之學者。皆欲屏絕其徒。而乃上及於伊川。臣竊以爲過矣。夫聖人之道。所以垂訓萬世。無非中庸。非有甚高難行之說。此誠不可易之至論也。然中庸之議。不明久矣。自頤兄弟始發明之。然後其義可思而得。不然。則或謂高明所以處已。中庸所以接物。本末上下。析爲二途。而其義愈不明矣。士大夫之學。宜以孔孟爲師。庶幾言行相稱。可濟時用。此亦不可易之至論也。然孔孟之道。不傳久矣。自頤兄弟始發明之。而後其道可學而至也。不然。則或以六經語孟之書。資口耳。取世資而干利祿。愈不得其門而入矣。今欲使學者蹈中庸。師孔孟。而禁使不得從頤之學。是入室而不由戶也。不亦誤乎。夫頤之文。於易則因理以明象。而知體用之一源。於春秋則見諸行事。而知聖人之大用。於諸經語孟。則發明其旨。而知求仁之方。入德之序。然則狂言怪語。淫說鄙論。豈其文也哉。頤之行。其行已接物。則忠誠動於州里。其事親從兄。則孝弟顯於家庭。其辭受取舍。非其道義。則一介不以取與諸人。雖祿之千鍾。有必不顧也。其餘則亦與人同爾。然則幅巾大裒。高視闊步。豈其行也哉。昔者伯夷柳下惠之賢。微仲尼。則西山之餓夫。魯國之黜臣爾。本朝自嘉祐以來。西都有邵雍、程顥、及弟頤。關中有張載。此四人者。皆道學德行。名於當世。會王安石當路。重以蔡京得政。曲加排抑。故有西山東國之阨。其道不行。深可惜也。今雍所著有皇極經世書。載有正蒙書。頤有易、春秋傳。顥雖未及著述。而門弟子質疑請益。答問之語存於世者甚多。又有書疏銘詩。並行於世。而傳者多失其眞。臣愚伏望陛下特降指

揮下禮官討論故事。以此四人。加之封號。載在祀典。以見聖世雖當禁暴誅亂奉詞伐罪之時。猶有崇儒重道尊德樂義之意。仍詔館閣裒集四人之遺書。委官校正。取旨施行。便於學者傳習。羽翼六經。以推尊仲尼孟子之道。使邪說者不得乘閒而作。而天下之道術定。豈曰小補之哉。

王雲五主編

國學集成初編

二程語錄

四冊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初版

編輯者　朱熹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平

一三九九上